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

學校日家長手冊

活動日期：113年09月21日
主辦單位：學務處



目錄

「學校日」實施計畫	01
「學校日」時程表	02
校長致家長的一封信	04
家長會報告事項	05
教務處宣導事項	
宣導事項	06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學生試場規則	09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學生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方式一覽表	11
直升班入學制度與相關規定	12
週考/段考成績資料處理作業流程	13
國中部/高中部學生考試後成績線上核對說明	15
108 課綱與學習歷程檔案	17
學務處	
訓育組宣導事項	20
社團活動組宣導事項	23
生輔組宣導事項	24
衛生組宣導事項	28
體育組宣導事項	31
總務處宣導事項	34
外語中心宣導事項	37
輔導室宣導事項	38
圖書館宣導事項	
「eClass App 校訊通」及「學校校園公告」使用說明	40
教育部中小學家長數位學習知能指引（節錄）	53
中小學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注意事項	54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圖書館課後使用管理辦法	55
人事室報告事項	57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日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民國 90 年 3 月 14 日 北市教秘字第 9021856100 號函辦理。
- 二、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

貳、目的：

- 一、 落實教育基本法第八條「家長參與學校教育事務」精神。
- 二、 展現教師教育專業能力，提升班級教學及經營品質，推展主動創新之教學。
- 三、 促進親師溝通與合作，創造優質學習環境，共創親師生三贏成果。

參、實施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21 日（星期六）09：00 至 11：30。

肆、實施方式：

- 一、 校務簡報。
- 二、 班級親師座談會及各科教學計畫說明。
- 三、 升學資訊專題講座或相關座談會。
- 四、 彙整學期重要行事及參考資料，提供家長參考。
- 五、 彙整親師座談會回饋意見，請各處室研覆做後續處理後，公告週知。

伍、活動流程：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日活動時程表，如附件。

陸、任務編組：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日分工組織表。

柒、導師協助事項：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日導師協助工作。

捌、預期效益：

- 一、 提升家長對於子女教育之參與度。
- 二、 家長熟悉學校概況，並了解各科教師之教學專業及導師班級經營理念。
- 三、 親師間建立暢通的溝通管道，共同提升學生學習之效能。

玖、本活動所需經費，由校內相關預算支應。

拾、本計劃經籌備會討論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日」時程表(國中部)

時間:113 年 9 月 21 日(六)上午 09:00~11:30			
時 間	活動內容	地點	說明
9:00~9:30	校長 校務工作報告	國一各班 家長請至展演廳	請國一各班家長先至展演廳 9:30 後再回到教室
		其餘國中部 班級家長 在各班教室	請各班打開第 5 頻道 收看視訊
9:40~11:30	親師座談	各班教室	1. 班級經營理念/班級概況說明 2. 任課教師教學計畫說明 3. 班務座談會 4. 選舉家長代表 2 位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日」時程表(高中部)

時間:113 年 9 月 21 日(六)上午 09:00~11:30			
時 間	活動內容	地點	說明
9:00~10:50	親師座談	各班教室	1. 班級經營理念/班級概況說明 2. 任課教師教學計畫說明 3. 班務座談會 4. 高一、高二課諮教師課程說明 5. 選舉家長代表 2 位
11:00~11:30	校長 校務工作報告	高一各班 家長請至展演廳	請高一各班家長至展演廳
		其餘高中部 班級家長 在 各班教室	請各班打開第 5 頻道 收看視訊
高三升學講座			
時間:113 年 9 月 21 日(六)下午 13:00~15:00			
(1) 講題：高三多元入學管道介紹講座 (2) 地點：進英樓六樓 展演廳 (3) 講師：前多元入學工作圈顧問 蔡閨秀主任 對象：高三學生家長			

致家長的一封信

各位敬愛的家長您好：

很高興能跟您成為合作夥伴，在孩子們的中學學習階段，學校與家長的合作是陪伴孩子穩健成長的重要關鍵。尤其在國中階段的孩子們正處於青春期的階段，面臨學習壓力與成長挑戰，家庭與學校的合作顯得更加重要；而高中階段，則是專業課業壓力最繁重，也是具體規劃自我實現目標最關鍵的時刻，邀請家長與我們緊密合作，提供更好的學習支持力。

為了促進合作，邀請家長能善用學校日以及往後的聯繫，與各班導師建立溝通管道以產生支持性的互動模式，例如：親師討論並分享孩子的學習情況，親師一起設定孩子的學習目標，且不僅限於成績表現，也包括人際溝通、情緒管理與責任心等方面。學校也將規劃一系列的親職教育工作坊、專題講座，陪伴家長獲取最新的教養知能，從而更有效地支持孩子學習，與學校形成很有默契的合作夥伴。

延平中學的教育發展目標強調六年一貫，以純粹、專注的優質教育來強化學習思辨力。因為教師認真教學、學生專注學習以及家長的全力支持，每年締造升學績優記錄，已是有口皆碑的辦學特色。我常常跟孩子們說：「你必須非常努力，才能看起來毫不費力！」我也很想跟大家說：這一張亮麗的升學榜單背後，我們想要表揚的其實是孩子們「堅毅不撓、奮力達標」的認真努力態度。

的確，在中學學習階段，提升學生的學習力與思辨能力是教育的核心目標之一，這對學生的整體學習與未來發展有深遠的影響，我從以下幾個面向來說明其重要性：

- 一、適應快速變遷的知識社會：中學階段正是學生養成自主學習能力的關鍵時期，提升學習力能幫助學生不僅在學習上有好的表現，更能培養終身學習的習慣，保持對新知的的好奇、探究與轉化，具備面對未來挑戰的能力。
- 二、培養批判思維與問題解決能力：中學階段的學生正處於邏輯思維發展的黃金時期，培養批判思維能幫助他們在面對學術或工作挑戰時，有能力對資訊進行篩選、辨識與評估，將來成為社會中堅時能做出理性、負責任的決定。
- 三、挑戰跨領域學習與創新能力：學生在學科上取得豐富的學識，能促進他們勇於挑戰跨領域的學習與應用，進而激發創新思維，才能符應未來社會對於跨領域人才的需求。

當學生培養了堅實的學習力與思辨能力，對於學習也會產生更強大的自主性與成就感，達成正向的學習遷移，進而增強學習自信心，幫助他們在各方面取得更好的學習成果。因此，我們看到升學榜單的同時，許多孩子們放棄玩樂的機會，願意埋頭苦讀、挑燈夜戰的身影更應該被看見，這也是提升學習力與思辨能力的成果。

總之，中學階段是學生培養學習力與思辨能力的關鍵時期，學校積極推動相關課程與教學策略，旨在幫助學生提升這些核心素養，我們想傳達的不僅僅是升學的績優結果，如果深究其中的教育意義，您將會發現：延平中學提供了純粹、專注的優質教育，促進孩子們藉由吸收豐富的學識，以深化學習力並產生思辨能力，讓他們成為更好的自己，這才是我們追求的教育價值。肅此 敬祝

闔家平安幸福 子弟英才得展

施雅慧 校長 敬啟

113年9月21日

家長會

各位親愛的延平家長您好：

時光荏苒，歲月如梭，轉眼間又過了一學期！經過短暫的暑假，新的學年度即將開始，回顧 112 學年度下學期家長會支援學校的活動，包括協助輔導室擴大舉辦高三學測模擬面試及備審資料指導、協辦家庭教育輔導知能研習實施計畫、協辦學測及分科考試一對一選填志願輔導、學測成績優異獎學金核發、國三會考覺修宮祈福、國三破百誓師活動、國三會考加油團、營養午餐監廚、優良社團補助、召募交通安全導護志工、參與學校各項會議…等活動。總共動員志工達數百人次，在此謹代表家長會向所有熱心的家長志工們，致上最高的敬意與謝意！另外也要特別感謝王聖文執行長、陳如瑩秘書長、邱敏琦副會長、辜信銓副會長、盧美玲副會長、張君平副會長、徐瑞貞副會長、宋茵紫財務長、張志誠幹事長、以及副秘書長們，包括若蘭、凱玲、惠雲、嘉慶、慈怡、元貞、珮茹、淳如、惠文因為您的無私奉獻，每周不間斷開會，精心規劃所有細節，才能讓所有活動圓滿順利！

新的學期即將開始，家長會規劃的工作如下：召募交通安全導護志工、協助新生體檢、協助全校流感疫苗施打、協助學生心臟病篩檢、學測破百誓師活動、校慶親師趣味競賽、校慶園遊會活動、協辦家庭教育輔導知能研習實施計畫、贊助校慶摸彩活動、覺修宮學測考生祈福活動、營養午餐監廚、學測加油團、補助優良社團、參與學校各項會議、贈送國三及高三畢業禮物…等活動，

誠摯的歡迎您能加入我們，為了孩子們貢獻出您的時間與金錢。您的無私付出，必能讓孩子收穫滿滿！

若蒙熱心捐款，請掃描 Qrcode 輸入資料：

匯款家長、請在備註欄註明(班級和家長姓名)

台北富邦銀行仁愛分行（機構代碼:012）

帳號:00704120008258

戶名: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學生家長會蔡東瑩



PS. 所有捐款都屬「自由樂捐 不強迫捐款」，並會開立收據，可列入年度綜合所得稅列舉扣除額申報。家長會的戶頭是聯名專戶，所有金額的收支全權委託學校專人負責，全不由家長經手，請您放心！

捐款聯絡：總務處出納組莊舒琇組長 (02)2707-1478#2405

敬祝

闔府安康順利 子弟品學兼優

延平家長會會長 蔡東瑩 敬啟

113 年 9 月 21 日

教務處

教務主任：簡文建（分機 2201）

設備組長：翁為宏（分機 2209）

教學組長：周建勳（分機 2202）

研究發展組長：王紹宇（分機 2210）

註冊組長：鄭宜洵（分機 2205）

國中部共同宣導事項

一、國中畢業資格說明(此規定適用三年，請妥善留存)

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第 11 條規定，學生達成以下標準，始得領取畢業證書，否則領取修業證書：

(一) 出席率及獎懲：學習期間授課總日數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二) 領域學習課程成績：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健康與體育八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二、本校週段考後之成績核對採線上查詢核對之方式辦理，請學生務必於規定之核對期間內（通常為週考後 3 日、段考後 5 日）至【學校首頁】→【成績查詢】→【國中成績核對】進行線上個人成績核對（核對期間無整體成績分析資訊）。核對期程結束後始公告正式成績（包含整體成績統計資訊）。

※完整說明請參閱《本校週段考後成績核對與正式公告流程》。

三、成績核對期間，若學生對線上查詢成績有疑義，請立刻告知任課教師確認成績（若找不到老師可利用學校 E-MAIL 寫信告知老師）。公告正式成績後，學生不得以未進行成績核對之理由要求更改成績，故請家長、學生務必於成績核對期程內確實上網查詢個人成績，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四、國中成績單：依教育局規定，學期成績單包含文字敘述、等第(優、甲、乙、丙、丁)，不得列分數、名次。若家長/學生欲查詢學生個人成績相關統計資訊，可至【學校首頁】→【成績查詢】→【國中成績查詢】中查得。若申請獎學金需要有領域分數版本的成績單，請另行至註冊組申請。

五、十二年國教基北區免試入學比序中，多元學習表現之均衡學習所採計的科目有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等四領域，採計標準為前五學期(七上至九上)平均成績及格。請家長協助督促學生認真上每一種課程，以免影響升學權益。

六、國三教育會考報名資料表預計於 10 月 1 日(二)公告至 E-Class APP，請國三各班家長務必於 10 月底前登入 APP 完成填寫，並於送出前再次確認資料的正確性。

- 七、國三學生身分證申請調查已於 9 月 16 日(一)公告至 E-Class APP，請國三各班家長務必於 9 月 27 日(五)前登入 APP 填寫申請意願(無申請意願也要填寫)與申請所需之資料。
- 八、各項升學考試或招生管道報名簡章中之集體報名截止日期是供學校團體報名用，部分管道於截止日前亦有可能提早排定各校報名時間。請所有國三同學於各項報名時以學校發放通知中的報名截止時間為準，並細心檢核各項資料於期限內完成校內報名作業，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 九、升高中之各項升學資訊公告於【學校首頁】→【校園公告】→【升學資訊】中，請學生、家長定時上網查看。

高中部共同宣導事項

一、高中畢業資格說明(此規定適用三年，請妥善留存)

- (一) 符合下列情形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1)修業期滿，最低畢業及格學分數為 150 學分，其中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需 102 學分且成績及格，選修學分至少需修習 40 學分且成績及格。(2)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 (二) 修業期滿，修畢課程綱要所定應修課程且取得 120 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上述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二、週考、段考後之成績核對採線上查詢核對方式辦理，請學生務必於規定之成績核對期間（通常為週考後 3 日、段考後 5 日）至【學校首頁】→【新版高中校務行政系統】進行線上個人成績核對（核對期間無整體成績分析資訊）。核對期程結束後始公告正式成績（包含整體成績統計資訊）。

※完整說明請參閱《本校週段考後成績核對與正式公告流程》。

三、成績核對期間，若學生對線上查詢成績有疑義，請立刻告知任課教師確認成績（若找不到老師可利用學校 E-MAIL 寫信告知老師）。公告正式成績後，學生不得以未進行成績核對之理由要求更改成績，請家長、學生務必於成績核對期程內確實上網查詢個人成績，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四、學生學期學業成績達及格基準 60 分之科目，授予學分。各科目成績若不及格且高於 40 分者，教務處統一辦理補考。經補考後該科成績達 60 分以上者，以 60 分登錄且授予學分。仍不及格的科目不授予學分，該科目之成績以補考成績或該科目原成績擇優登錄。

五、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十條規定「學生學年學業成績（上下學期成績平均）」達及格基準之科目，該學年度各學期均授予學分。

六、上一個學年科目成績經補考後仍不及格者，得申請重修考試。重修考為最後補救學分的機會，請家長務必督促學生把握。本學期將安排兩次重修考試，分為自學重修考上（補救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之不及格科目）及自學重修考下（補救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之不及格科目）。屆時教務處將發放報名表單至各班，請同學務必於規定期限內報名。若有未報名之科目，註冊組將發放未報名科目通知書給家長。

- 七、前四學期累積實得學分過低之同學，籲請家長嚴格督促學生在家的學習情形，並提醒孩子務必參與本學期辦理之重修考試，把握取得學分的最後機會。
- 八、相關本校 108 課綱課的課程規劃可至【學校首頁】→【學校課程計畫】→下載【選課輔導手冊】參考。
- 九、相關自主學習實施方式與學習資源公告於【學校首頁】→【學生與家長】→【自主學習專區】。(自 113 學年度開始全面採行線上格式)
- 十、114 學年度各項大學升學考試日期預定如下：(若有調整以大考中心公告為準)
- (一)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113 年 10 月 19 日(六)辦理。
 - (二)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二次考試：113 年 12 月 14 日(六)辦理。
 - (三) 學科能力測驗：114 年 1 月 18 日(六)至 1 月 20 日(一)辦理。
 - (四) 分科測驗：114 年 7 月 11 日(五)至 7 月 12 日(六)辦理。
- 十一、高中部學生轉組作業於每學期辦理，受理申請後於次一學期編入新班上課。依學生轉組實施要點規定，高中部學生每人可申請轉組一次，升上高三後不得再以任何理由申請轉組。本學期轉組申請表收件開始時間 113 年 11 月 27 日(三)，收件截止時間為 113 年 12 月 27 日(五)。
- 十二、各項升學考試或招生管道報名簡章中之集體報名截止日期是供學校團體報名用，部分管道於截止日前亦有可能提早排定各校報名時間。請所有高三同學於各項報名時以學校公告之報名截止時間為準，並細心檢核各項資料於期限內完成校內報名作業，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 十三、升大學之各項升學資訊公告於【學校首頁】→【校園公告】→【升學資訊】中，請定時上網查看。

國高中部共同宣導事項

- 一、請假日有舉辦各項考試，請務必依學校規定確實完成請假程序。請假單第三聯請直接繳交至生輔組並填妥考試科目，註冊組將向學務處申調請假紀錄，成績是否採計以學務處提供之名單為準，否則該科目將以零分計算。
- 二、學生若需學校開立「在學證明書」者，請影印學生証之正反兩面(反面須事先至註冊組蓋章)，並經由註冊組核章後即可當作在學證明使用。
- 三、各單位獎助學金辦理資訊統一公告於【學校首頁】→【校園公告】→【獎助學金】。若具特殊身分與異動狀況(如：低收入、中低收入、原住民、新住民、軍公教遺族、特殊境遇家庭、身障人士子女)請主動告知註冊組，有相關補助資訊也會提醒學生及家長。
- 四、學生之各類證書申請皆以最速件製作完成，惟完成後須經公文簽核、主管簽名、學校用印等行政流程。若有緊急用途仍請協助提早三天前至註冊組申請。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學生試場規則

96 年 6 月 11 日初訂
106 年 4 月 11 日行政主管會議修訂通過
111 年 11 月 8 日行政主管會議修訂通過

1. 本試場規則適用於校內舉行之各項評量。
2. 考試時須按照教務處或導師安排之座位就坐，不得擅自調動。
3. 考生應準時入場，超過考試開始時間 20 分鐘以上入場者以缺考論。
4. 應試物品須由考生自備，考試期間不得向他人借用文具；除下列規定物品外，不得攜帶考試無關之物品應試。
規定物品：鉛筆、橡皮擦、原子筆、修正液或修正帶、直尺、三角板、圓規及因考科需求經教師規定應試必須使用之物品。
5. 具有傳輸、通訊、錄影、照相、計算功能或發出聲響之行動裝置、穿戴式裝置必須取下並確實關機，連同當節考科相關之教科書、參考書，講義…等必須放置於書包內或個人置物櫃內。
行動裝置、穿戴式裝置：包含行動電話、智慧型眼鏡類、智慧型手錶類、智慧型手環類、耳機類。
6. 試場內應按學校平時之規定穿著服裝。
7. 考生應於答案卷或答案卡上填寫或劃記科目、班級、座號、姓名以為辨識。且不得故意污損、破壞答案卷或答案卡。
8. 答案卡須用黑色 2B 鉛筆劃記，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劃記擦拭乾淨，不得使用修正液(帶)。答案卡如有劃記不明顯或污損等情事，致電腦無法辨認者，其責任自負，不得提出異議。
9. 考試時試場內嚴禁飲用食物、飲料、飲水、嚼食口香糖。
10. 考試時應保持肅靜、遵守考試規則，並遵從監考人員之指導。
11. 考生不得在桌上或牆壁預留文字、符號、或公式，若經發現預留文字而且與試卷答案部分相同，以夾帶論處。
12. 考試時發現試題印刷不清或有疑義時，考生得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但不得要求解釋題意。
13. 考試時應盡量避免如廁，惟如確有需要，得於徵求監考人員同意後始得前往，考生不得因如廁請求延長考試時間。
14. 考試時不得交談、作聲或誦讀自己的答案。
15. 考試時不得傳遞、夾帶書本、作業或紙條。
16. 考試時不得窺視他人答案或意圖便利他人窺視答案。
17. 考試時不得交換試卷、答案卷(卡)，或在試場內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
18. 考試時不得在場內左顧右盼、以肢體動作示意，或有任何幫助作弊之行為。
19. 考試結束鐘(鈴)響起前不得提早交卷。

20. 考試結束鐘(鈴)響起，應立即停止作答，依監考人員之指示交卷且不得交談，靜待點卷完成、監考人員宣布「離場」後，始得離場。
21. 本規則未規定之不當考試行為，得由監考人員及導師酌情簽註意見，再由教務、學務兩處商議，予以適當處置。
22. 本規則經行政主管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學生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方式一覽表

96 年 6 月 11 日初訂
106 年 4 月 11 日行政主管會議修訂通過
111 年 11 月 8 日行政主管會議修訂通過

類別	違反試場規則事項	處理方式	
		科目分數	處置
舞弊行為	夾帶、抄襲、傳遞、交換答案卷或答案卡者	該科目以 0 分計算	記大過乙次
	相互交談、左顧右盼，經制止不聽者	該科目以 0 分計算	記大過乙次
	交答案卷或答案卡後強行修改答案者	該科目以 0 分計算	記大過乙次
	使用行動裝置、穿戴式裝置舞弊者	該科目以 0 分計算	記大過乙次
	其他舞弊行為者	視情節扣分	視情節處置
違規行為	答案卷或答案卡逾時繳交，但無舞弊行為者	扣該科目 2 分	
	答案卷或答案卡應填寫、劃記班級、座號、姓名，若有填寫、劃記錯誤或未填寫、劃記者	扣該科目 2 分	
	攜帶行動裝置、穿戴式裝置或置於抽屜中者	扣該科目 5 分	
	測驗結束鐘聲響起後逾時作答者	扣該科目 10 分	
	故意污損、破壞答案卷或答案卡者	扣該科目 10 分	
	攜帶電子錶、計時器等計時物品，發出鬧鈴聲響者	扣該科目 10 分	
	未繳交答案卷或答案卡者	該科目之答案卷或答案卡以 0 分計算	
	交換座位應試但無舞弊行為者		記小過乙次
	行動裝置、穿戴式裝置未關機而發出聲響者	扣該科目 10 分	記小過乙次
	擾亂試場內、外秩序，情節輕微者	扣該科目 10 分	記小過乙次
	相互交談、左顧右盼，情節輕微者	扣該科目 10 分	記小過乙次
	測驗結束鐘聲響起後逾時作答，經制止仍繼續作答者	扣該科目 10 分	記小過乙次
	意圖窺視他人答案或意圖便利他人窺視答案，情節輕微者	扣該科目 10 分	記小過乙次
	其他違規行為者	視情節扣分	視情節處置

直升班入學制度與相關規定

親愛的家長您好，歡迎加入延平大家族。新生家長對於本校的直升制度常透過各種不同管道得到錯誤的訊息，以下就目前現行制度與選擇直升的優勢進行說明，幫助家長了解本校直升制度與相關規定。

113 學年度九年級學生所採用之相關規定與制度

一、直升意願調查時間

國二下學期段考二後開始直升意願調查(確切日程以學校行事曆公告為準)，配合意願調查作業將舉辦國二分組說明會說明當年度的完整規劃。

二、直升成績各學期核算科目及加權數

科目	國文	英文	數學	生物	理化	地理	歷史	公民
國一權數	5	3	4	3		1	1	1
國二權數	5	3	4		3	1	1	1

三、直升甄選成績各學期核算百分比

	國一上	國一下	國二上	國二下
本校學生	10%	20%	30%	40%
國一下轉入生	5%	25%	30%	40%
國二上轉入生	5%	5%	40%	50%
國二下轉入生	5%	5%	20%	70%

四、錄取條件及錄取人數

113 學年度九年級直升預備班招收六個班 270 人。錄取標準採上述兩點之權數與比例計算直升總成績，配合直升意願及成績排名比序，以全校排名較小者優先錄取。錄取者如有記小過(含三次警告)以上記錄則取消其錄取資格。

五、選擇直升的優勢

- 有效分配時間、提升競爭力—選擇直升沒有教育會考之包袱，可避免重覆背誦、研讀對升大學無太大幫助之國中課程，妥善利用時間進行高一銜接課程及探索教育，及早為邁向大學之路準備。
- 本校提供獎學金予成績優異且直升的同學，直升排名前十名者獎學金大幅提升，前十名同學若選擇直升等於高中三年完全免費。
※本校直升獎學金之完整辦法請參閱【本校首頁】→【教務處】→【註冊組相關辦法】→【直升高中部獎學金實施要點】。
- 熟悉的校園可省卻學生進入新環境後對人、事、物的適應期，且本校的整體學習氛圍以升大學為主，可減少進入公立高中後參與各項活動玩到無法收心的狀況。
- 本校高中部針對大學申請入學辦理一系列相關措施，有效提升進頂尖大學之機會。
- 本校網站上有歷年升大學榜單公開可供參考，直升班的孩子只要願意刻苦耐勞，配合學校教學及各項輔導措施，多數孩子皆能達成目標，進入心中理想大學。



直升獎學金實施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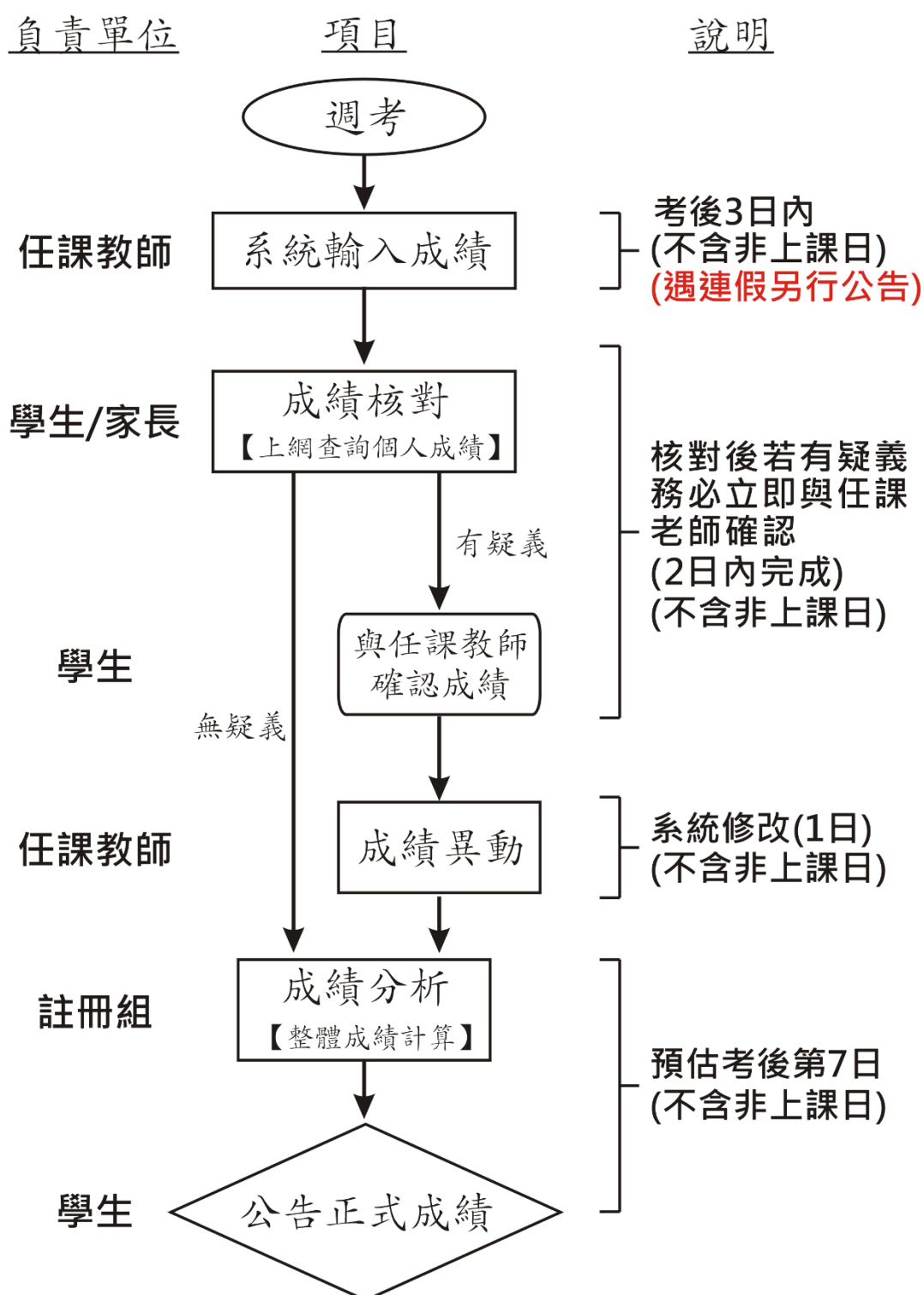
※重要提醒：本校直升採用十二年國教升學制度中的「單獨招生」管道，依據教育部現行規定，私立學校以此管道入學之學生不適用「高級中學學校全面免學費政策」。因此選擇以直升入學本校高中部將無法申請免學費補助。

週段考後成績核對與正式公告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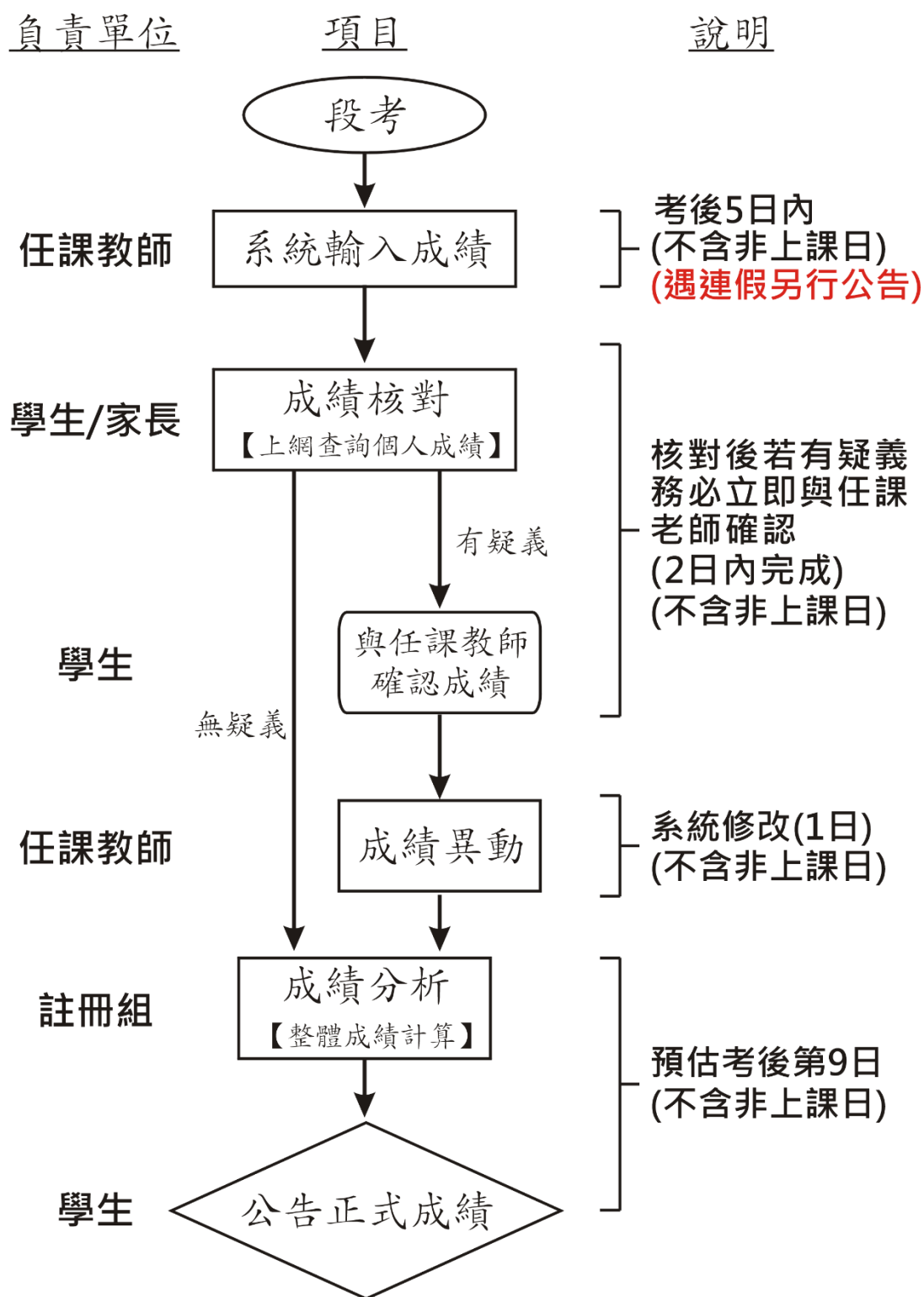
※重要提醒

- 一、成績核對期間，若學生對線上查詢成績有疑義，請立刻告知任課教師確認成績。
- 二、公告正式成績後，學生不得以未進行成績核對或未確實與任課教師確認成績之理由要求更改成績，請務必於成績核對期程內確實上網查詢成績，完成成績核對。
- 三、期末考或週段考後遇連假等特殊狀況視當年度行事曆調整期程，另行公告。

週考成績資料處理作業流程



段考成績資料處理作業流程



【國中部】學生考試後成績線上核對說明

☆ 週、段考成績處理日程表(不含假日；若遇連假時間另訂) ☆

第幾天	1	2	3	4	5	6	7	8	9
週考	考試當天			成績核對	成績核對		成績公告		
段考	考試當天					成績核對	成績核對		成績公告

成績核對及成績查詢系統登入方式：

(1) E-Class APP 學校宣布。
(點選[成績核對系統](#) / [成績查詢系統](#))



(2) E-Class APP→學校資訊→
國中部成績核對/查詢系統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國中部)成績核對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國中部)成績核對

成績分項：第一次週考

科目：英文

② 選擇「成績分項」及「考試科目」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國中部)成績核對

成績分項：第一次週考

科目：英文

延平中學111學年度上學期(國中部)第一次週考

個人成績核對表

科目	分數
英文	80

③ 若上述成績有疑義請找任課老師修正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國中部)成績查詢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國中部)成績查詢

成績分項：第一次週考

科目：國文

② 選擇「成績分項」及「考試科目」

延平中學112學年度下學期(國中部)第一次週考

個人成績表

科目	分數	班名次	年名次
國文	92	9	50

③ 可查詢含班
校排之成績

	前標	平均	後標	最高分	最低分	參加人數
班級	89.00	78.71	73.00	97.00	22.00	45
年級	89.00	80.29	74.00	98.00	22.00	489

前標：分數由高至低排列，取前百分之25人數中之最低分數。
後標：分數由高至低排列，取後百分之25人數中之最高分數。

分數區間及班級人數統計表

分數區間	100-96	95-91	90-86	85-81	80-76	75-71	70-66	65-61	60-40	39-0
人數	5	4	8	7	5	6	3	3	3	1

【高中部】學生考試後成績線上核對說明

▲系統：新版高中校務行政(網址)←若登入有問題請洽本校資訊室。

▲核對截止日：每次考完試，註冊組會公告於 eClass，並寄發 mail 至學生延平信箱與家長信箱。

▲成績有疑義請於截止日前自行向任課老師確認，若需修改請老師直接在系統內修改，學生需再次前往確認是否已完成修改。

▲缺考者請儘速完成請假手續，否則成績以 0 分計算。

▲核對方式說明：登入高中校務行政系統【可從學校首頁點選連結】

[A]點選：01 各項查詢『查詢個人成績』

[B]點選：當學期(底要變成黃色的才表示有選到)

[C]點選：『單次分項成績』

[D]點選：該次考試分項(底要變成黃色的才表示有選到)

[E]確認成績→週考、段考後第 4~5 日開放上網成績查詢、核對(期考日程另訂)，發現成績有誤請立即找任課老師確認、修改。

★ 公告成正式成績後，學生不得以未核對成績之理由要求更改成績。

★ 請每位同學務必上網查詢、核對，家長也可查詢成績。

★ 考試請假請依照學務處規定，並於期限內完成請假手續，未依規定請假者當次成績零分採計。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Student Online' system interface. Annotations are as follows:

- A**: Points to the '01 各項查詢' (01 Various Queries) menu on the left sidebar.
- B**: Points to the '學期' (Semester) dropdown menu in the top filter area.
- C**: Points to the '單次分項成績' (Single Item Grade) tab in the top filter area.
- D**: Points to the '分項名稱' (Item Name) dropdown menu in the '110 學年第2學期' section.
- E**: Points to the '科目' (Subject) column in the '週考(02/17)' table.

科目	成績	學分	班平均	班前標	及格比例	標準差	100~95	94~90	89~85	84~80
數學A	80	4.0								

線上檢核結束後，公告正式成績(登入【高中成績查詢】查看)

108 課綱與學習歷程檔案

敬愛的家長您好：

恭喜您的子弟升上高中，邁入人生另一個不同的階段。高中的課業繁重，課外活動多元，在學習適應上是需要多加費心的。113 年入學的高一學子為 108 課綱實施的第六年，課綱的施行主要有以下的特色，包括：

一、學生學習的鬆綁：大幅減少必修學分、提高選修學分，並強調每所高中要有自己的校訂特色課程。必修學分分為部定必修和校訂必修，選修學分則分為加深加廣選修及多元選修。另外也增加彈性學習時間/自主學習時間，讓孩子能提早探索自己的興趣，選修多元的課程，進而生涯定向。

二、升學考試的變革：大考的考試時間及科目與以往不同，比較分析如下表。

名稱	學科能力測驗	分科測驗
時間	每年 1 月底至 2 月初。	每年 7 月。
科目	國文（含國語文寫作）、英文、數學 A、數學 B、社會、自然，考生皆可自由選考。	1. 數學甲、物理、化學、生物、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等七科，考生可自由選考。 2. <u>自 114 學年度起，分科測驗納入數學乙考科。</u>
分數	級分制。單科最高為 15 級分。	級分制。單科最高為 60 級分。
測驗範圍	皆為部定必修科目。	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科目。

※未來若有更動，以招聯會公告之最新消息為主。

三、升學管道的變革：貴子弟可選擇的升學管道主要仍有三種，成績採計說明如下：

升學管道	成績採計
繁星推薦	1. 學測成績達到標準。 2. 高一、高二及高三上的在校總成績排名百分比。
申請入學	1. 第一階段：學測達標。 2. 第二階段： P1：學習歷程檔案。 P2：大學校系自辦甄試。 (P1+P2 佔總成績 50%以上) 3. 學習歷程檔案包含有：學生基本資料、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自傳及學習計畫。
分發入學	校系同時使用學測及分科測驗成績，自訂採計科目組合。

四、學習歷程檔案的建置

學生需要自入學起逐年建置學習歷程檔案，以供日後升學使用。以下簡要說明：

(一)學習歷程檔案的建置目的

1. 系統化地逐步整理學習成果

因應新課綱實施，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改變，強調素養導向、跨科/跨領域統整學習、探究與實作等，同時也增加校訂必修、多元選修等類型的課程，透過學習歷程檔案的累積，系統化地逐步整理學習成果，可以更全面的了解自己在高級中等教育階段的學習結果。

2. 幫助學生生涯定向

透過生涯輔導、課程諮詢，以及學習歷程檔案的蒐集、檢視與反思，逐年定向生涯及大學學群。

3. 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的參採

申請入學強調適才適所，採取兩階段招生，第一階段為學測成績達校系要求，第二階段重視學生成績以外的各項能力表現，校系通常會要求學生提供書面審查資料以便選才。此時，高三學生便需要自學習歷程檔案中所累積的資料，擇校系要求的項目進行上傳。

(二)學習歷程檔案所需建置內容



學習歷程檔案所需建置的內容，包括基本資料、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四大項。其中，基本資料與修課紀錄由學校負責登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則由學生於各學期(年)分類上傳資料，這些紀錄最後都將儲存在教育部的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直到高三再勾選產出成為審查資料中的一部分內容。

五、給高一新生家長的提醒與叮嚀

為了充實學習歷程檔案的內容，我們希望學生及家長都能共同做好準備。學生的部分必須要注意以下幾點：

- (一) 瞭解學習歷程檔案對自己的重要性。
- (二) 學會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相關操作。
- (三) 參與各項學習活動，積極探索出自己的興趣，並找到生涯定向，逐步累積自己的學習經歷。
- (四) 配合學校規劃之時程，上傳和勾選自己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家長的部分則需要注意以下幾點：

- (一) 瞭解學習歷程檔案的重要性。
- (二) 鼓勵孩子多元展能，積極參與各項學習活動，發現自己的興趣，並找到生涯定向。
- (三) 督導孩子於學校指定時間內上傳資料。

課程學習成果為學生自行上傳，為免學生疏忽遺漏上傳，影響日後成績表現，希望家長務必督導貴子弟每學期皆須上傳課程學習成果。至於多元學習表現部分，學校除於自主學習課程要求學生進行成果發表外，亦將英檢、游泳及急救列為校定檢定，展現多元能力。同時，校內辦理各項多元競賽活動，請家長鼓勵學生踴躍參與各項競賽，以累積多元表現成果。

希望以上的說明，可以幫助各位家長們更加了解在新課綱之下，貴子弟在升學之路上所適用的各項措施，以及所要做的各項準備。更希望透過家長與學校的合作，共同督促孩子的學習，守護孩子的成長！

學務處

學務主任：彭敬淑（分機 2301）

體育組長：簡煌億（分機 2307）

訓育組長：蕭政宏（分機 2302）

社團活動組長：王欄蓁（分機 2304）

生輔組長：鄭光庭（分機 2308）

衛生組長：吳亞潔（分機 2306）

訓育組宣導事項

一、訓育組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重要活動

1. 9/02-9/30 敬師感恩活動	5. 114/1/15~114/1/17 國三校外教學
2. 11/08-11/09 78 週年校慶與園遊會活動	6. 114/2/03~114/2/08 日本國際教育旅行
3. 12/13 辦理高一吾愛吾校歌唱比賽	7. 113/12/27 辦理品德楷模選拔活動
4. 12/20 辦理國一吾愛吾校歌唱比賽	

二、兒童權利公約與公約原則宣導，請掃右下方 QR-code。另網址連結如下：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nHxUJ9sDCuCcJh1tw0fk1463svI0v_q?usp=sharing



三、國中部服務學習時數重點說明

(一). 每位學生必須於前五學期中至少選擇三學期，每學期做滿 6 小時 的服務時數。

依據基北區免試入學作業要點，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中

「服務學習」部分，學生每學期服務需滿 6 小時以上才可獲得積分滿分，

由國中前五學期採計三學期。跨學期的時數不累加，新學期開始，時數將會重新計算。

第一學期服務學習時數採計期間為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1 月 31 日；

第二學期服務學習時數採計期間為 114 年 2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

(二). 依據 112 年 12 月 14 日新北教中字第 1122471059 號函，修正之基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比序項目「服務學習」採計規定，擔任幹部（包含班級、社團及學校幹部、小老師）不得採計為服務學習時數。本校服務學習時數採計規定如上述規範，廣續於集會活動時間向各班同學宣導。

(三).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

1. 學校各處室依行政事項，安排「服務學習課程」，並公告於學務處訓育組網頁與 eClass 校訊通。歡迎同學至各處室登記報名。
2. 導師、專任教師及各處室指導學生進行「服務學習課程」，可提出服務時數申請。
3. 各班導師利用非課程時段(例：中午 11:50-12:55、各年級放學後)，安排「服務學習課程」及教室環境維護的服務學習活動。
4. 同學至學務處訓育組領取及填寫「校內服務學習活動申請表」，並在活動後由指導老師簽章後將申請表交回，由學務處訓育組進行認證。
5. 導師、專任教師或各處室填寫「校內服務學習活動申請表」，交回學務處訓育組進行認證。
6.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服務範圍請參照：

行政單位—學務處訓育組—服務學習—服務學習實施計畫。

(四). 校外服務學習課程

1. 同學參加校外服務學習，需於一週前至學務處訓育組領取「校外服務學習活動申請表」，填寫完畢後至學務處訓育組，核予「申請核可」章之後帶回，避免所服務的活動，不符合時數認證的規範；進行服務學習活動當日，同學需攜帶「校外服務學習活動申請表」至服務地點，服務完成後由該單位予以認證核章，返校後將申請表交回訓育組，並領取回條收執聯。

校外服務學習地點：

圖書館、醫院、警察局、消防局、動物園、天文館、博物館、社區服務等非營利單位。
註：依據臺北市教育局規定，若是在社區鄰里打掃，須有里長及區公所(民政課)兩個認證章，但新北市或其他縣市未有明確規定；建議於新北市或其他縣市者，盡量避免選擇此類服務活動，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本校依臺北市教育局規定，未同時獲得里長及區公所(民政課)認證章者，不予認證。

2. 校外服務學習課程服務範圍請參照：

行政單位—學務處訓育組—服務學習—服務學習實施計畫。

(五). 國中部服務學習所需表格下載處

路徑：學校首頁→行政單位→學務處→(左側)訓育組→(左側)服務學習。

- (六). 參考 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之服務時數積分採計原則，服務時數每滿 1 小時得 0.25 分(積分上限 15 分，計 60 小時)。

(七). 查詢服務學習時數

學生們可透過臺北市國中第二代校務行政系統

<https://school.tp.edu.tw/Login.action>，查詢自己的服務學習時數。

- (八). 學務處於學期結束前，統計學生服務學習時數紀錄，適時提供學生參考。

四、高中部公共服務時數說明

(一). 每位學生於高中前兩年的學習歷程中，需完成 32 小時的公共服務時數；建議同學平均於各學期完成服務學習活動。請將服務時數記錄於公共服務卡上，並留下各單位核發相關證明文件或核章，於學期末由導師統一收回登錄。

(二).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

1. 學校各處室依行政事項，安排「服務學習課程」，並公告於學務處訓育組網頁與 eClass 校訊通。歡迎同學至各處室登記報名。
2. 導師、專任教師及各處室指導學生進行「服務學習課程」，可提出服務時數申請。
3. 各班導師利用非課程時段(例：中午 11:50-12:55、各年級放學後)，安排「服務學習課程」及教室環境維護的服務學習活動。
4. 以上校內服務學習活動請攜帶公共服務卡，請各行政處室或教師簽章認證。
5. **擔任幹部（包含班級、社團及學校幹部、小老師）不得採計為服務學習時數。**
6.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服務範圍請參照：

行政單位—學務處訓育組—服務學習—服務學習實施計畫。

(三). 校外服務學習課程

1. 同學們可以參加校外服務學習，完成該校外服務學習活動後，請承辦此活動負責人或是指導老師於公共服務卡上簽章或附上完成證明。
2. 校外服務學習課程服務範圍請參照：

行政單位—學務處訓育組—服務學習—服務學習實施計畫；

請特別留意適宜的校外服務單位。

校外服務學習地點：

圖書館、醫院、警察局、消防局、動物園、天文館、博物館、社區服務等非營利單位。

註：依據臺北市教育局規定，若是在社區鄰里打掃，須有里長及區公所(民政課)兩個認證章，但新北市或其他縣市未有明確規定。

本校依臺北市教育局規定，未同時獲得里長及區公所(民政課)認證章者，不予認證。

(四). 希望同學們積極參與校內外服務性活動，增加社會參與經驗，體會服務付出的喜悅。

(五). 大學申請入學時，各校系得要求公共服務的經歷與時數。

社團活動組宣導事項

一、國中聯課

- (1) 國中部聯課活動時間：國一、國二為週五 12:55~13:45；除安排演講、防震防災演練、校慶預賽&預演活動之外，其餘時間均安排聯課活動課程。
- (2) 學生志願選填已於 9/5(四)~9/6(五)線上辦理。除特殊原因之外，不得申請轉班，以維持公平性。
- (3) 聯課活動每學期進行重新選課。無人機社、小小科學家社、醫學人文社及各類球類校隊者可免選社。
- (4) 本學期自 9/20(五)開始上課，1/10(五)結束上課。

二、高中社團

- (1) 活動時間：週五第九節 16:50~17:40。社團課放學時，每人皆須刷卡。

日期	09/06	09/13	09/27	10/18	10/25	11/15	11/29	12/06	12/13	12/20	1/03	01/10
上課次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2) 本學期共上課 12 次，日期如上表：
※如因學校其他活動而更改上課日期，將另行公告之。
- (3) 高一&高二上、下學期皆必修社團課程。
- (4) 缺課(含請假)達四次(含)以上者，不授予該學期社團修習認證。
- (5) 請假規定：
 1. 至社團活動組，填寫社團活動課程請假單，家長與導師簽名後交回。
 2. 不論事、病假或喪假，請於三天內請畢，逾期不受理，以曠課計。
 3. 公假標準：a.校隊比賽或學校活動、b.接獲主辦單位發予公文。

三、日後同學在國中聯課活動或高中部社團活動課程，所拿到繳費單據及各類活動報名表，若未經學務處核章者，視同未經校方同意，請勿逕自繳費或報名之。

四、延平之星&達人秀表演

- (1) 本學期延平之星徵選活動，於 10 月 28 日(一)~10 月 31 日(五)辦理，歡迎同學踴躍參與。
- (2) 本學期達人秀表演活動，於校慶園遊會當日舉行。

五、校慶藝文競賽

- (1) 報名表與比賽項目說明(繪畫、壁報、攝影、硬筆書法)於開學後發至各班。
- (2) 報名日期為 9 月 16 日(一)至 9 月 27 日(五)，各項比賽 10 月 25 日(五)為收件截止日。
- (3) 硬筆書法比賽為 10 月 24 日(四)。

六、證件照拍攝

- (1) 國一、高一證件照，國、高三畢業生證件照與沙龍照，皆已於暑期輔導期間完成拍攝。
- (2) 各年級證件照補拍及國、高三畢業生沙龍照補拍安排於 9/23~24。
- (3) 教職員團體及證件照，安排於 10 月 15 日(二)至 10 月 16 日(三)拍攝。
10 月 16 日(三) 9:50~10:10 拍攝全校合照。

七、本學年度北市音樂比賽日期為 10 月中旬，請留意學校相關公告。

八、國二校外教學：12/18(三)預計參觀故宮博物院及健行，活動安排為整日行程，已將國二當日午餐取消。

生輔組宣導事項

一、 本校有關服儀、手機規範如次：

(一) 到校上課期間(含朝會、早自習、課間休息、午休、晚自習等)均需將手機關機並由班級或個人確實收妥，如有重要聯繫之事項，經導師同意後始得使用，違者將依校規處分並通知家長；若因多次累犯違規使用者，將取消同學攜帶手機到校之權利。

(二) 敬請家長能與學校配合共同督促同學遵守服裝儀容規範：

1. 穿著學校制式服裝，並確實繡上學號。

2. 使用學校制式書包(目前有側背及雙肩背書包)。

3. 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熱之感受，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冬季天氣寒冷時，校服內外可加穿保暖衣物，如羽絨大衣、帽T、毛衣、圍巾、手套、帽子等。

二、 學生當天早上臨時因故不能來校上課，請家長於 07：00～07：50 時打電話至學務處報備(27071478 分機 2309、2313)或直接與導師聯繫，待學生返校上課三日內於學校校務行政系統網頁輸出假單，經家長、導師簽名繳交假單至學務處，必要時請檢附相關證明，逾時請假將以曠課論。完整請假規定請參閱學生手冊：

<https://www.yphs.tp.edu.tw/wp-content/uploads/doc/yp1290/學生請假規定.pdf>



三、 留校夜自習注意事項：

(一) 請同學於 18 時 40 分前用餐完畢並進入教室或圖書館實施自習。

(二) 夜自習於 21 時整結束，校園於 21 時 10 分關閉。返家路上請務必留意自身安全。

(三) 留校晚自習視期間請遵守服儀規範並禁止使用 3C 產品。並請同學勿於走廊及各場所嬉戲追逐及用餐。

(四) 自習時請保持校園寧靜，嚴禁未經師長允許擅入其他班級教室或留滯導師辦公室外走廊。凡違反上述規範事項者，第一次即要求改進並扣點乙次，若再違犯或累計扣點達 2 次者，將依規定暫停申請晚自習之權利。

四、 為讓家長知悉學生到、離校情形，請督促學生於到校應至學校一樓各刷卡機進行刷卡，刷卡後將回傳到家長手機 eClass APP，以達即時告知及維護學生安全之目的。另學校每個月將統計未刷卡同學，凡達 5 次未刷卡者將予以警告一次處分。

五、 為維護學生用餐安全及配合台北市政府禁用一次性容器規範，同學以自行攜帶便當方式到校使用為主，如因故無法準備，學校備有符合檢驗標準廠商準備之營養午餐，學生不得擅自訂購外食入校食用。

六、 請同學注意個人行為舉止，不因細故與人衝突，另避免前往網咖、舞廳、夜店等出入份子複雜的場所，除減少接觸菸、酒及違禁藥品等機會，亦可避免產生人身安全問題。

七、學校持續推行禮貌及友善運動，重點在於學生言詞使用禮貌、服裝穿著體態、維持良好生活習慣、待人接物及應對進退等，亦請家長共同關心同學平時表現。

八、上、放學交通安全注意事項

- (一) 因本校學生人數達 2,600 人，請家長務必配合於上、放學期間，勿將車輛停放於本校正門口(自建國南路一段 279 巷至富邦銀行門口處)，以免影響建國南路車流及學生上、下公車安全。
- (二) 建議學生下車地點為仁愛路三段、建國南路一段(福容飯店前或郵局前)及信義路三段沿線，並讓孩子依紅磚人行道行走進入校園。
- (三) 建國高架橋下迴轉道非車輛臨停處，請勿任意停放車輛供學生上、下車。
- (四) 於仁愛路、信義路下車或乘車同學，可利用仁愛路三段 118 巷或信義路三段 111 巷進入並由本校後門進入校園。
- (五) 切勿邊走邊使用手機，維護自身安全。並勿並排行走影響其他用路人權益。

九、「校園詐騙防制—你快樂我平安」

根據內政部警政署的資料顯示，有五種目前危害最高的網路詐欺態樣，包括假網路拍賣(購物)、投資詐欺、解除分期付款詐欺(ATM)、假愛情交友、假冒親友詐騙，為避免更多學生遭受詐騙，請家長關心學生網路使用情形，培養防詐騙知能。

內政部警政署 165 全民防騙網：內政部警政署 165 全民防騙網

(<https://165.npa.gov.tw/#/>) 提供即時最新詐騙手法資訊，免於讓學生落入詐騙集團或不法份子陷阱；另該網站同時設置「檢舉/報案」及「反詐騙宣導」等專區，可透過查詢該網站公告資訊或加入反詐騙 LINE 官網下載最新詐騙手法。

十、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新型態新興毒品(大麻菸彈、墨西哥鼠尾草、咖啡包、糖果零食…等)逐漸在年輕族群間流行，此類毒品除有精美包裝之特徵，易降低施用者對於毒品的警戒性外，新興混合式毒品多為二種以上作用相似或相反的物質混合，對身體的危害不確定，卻有相當高的致死率。反毒工作是一項社會工程改造，需要大家共同參與，讓我們共同攜手保護學子身心健康、快樂學習，關心孩子在校內外學習、交友及生活狀況，讓孩子維持規律生活作息，從事正當休閒活動。

十一、電子菸防治宣導：

菸害防制法修正草案已於 112 年 1 月 12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未來國內將全面禁止包括電子煙在內之各式類菸品製造、輸入、販賣、供應、展示、廣告及使用。依修正通過之菸害防制法第 15 條規定，若使用電子菸將面臨「使用類菸品者，處新臺幣 2 千元至 1 萬元罰鍰」之罰則。

十二、**學生獎懲攸關學生畢業資格、獎助學金領取資格、部分獎項領獎資格等權益。本規定適用三年，請妥為保管，連結如下：**

<https://www.yphs.tp.edu.tw/wp-content/uploads/doc/yp1290/學生獎懲規定.pdf>



- 一、 學生請身心調適假，應依學校所定請假程序辦理；每次請假，應以半日或一日為單位，且一學期以三日為限。
- 二、 請身心調適假時除應出具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同意之證明(如附件)外，無需檢附其他文件、資料，並依學校規定完成請假程序。證明請附於假單後，於左上角裝訂後繳回學務處。
- 三、 於校務行政系統報備請假時，假別請選擇「身心調適假」。
- 四、 學生到校前請身心調適假者，應於請假當日學校規定到校時間前，由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先行通知學校，並於請假期滿返校後，依學校規定補正請假程序。
- 五、 學生到校後始請身心調適假而提早離校者，學校應先了解學生身心不適之原因，並聯繫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及取得其同意後，學生始得辦理請假，並填寫臨時外出單後離開學校；請假期滿返校三日內，補送假單及證明班裡銷假。但情況特殊者，學校應聯繫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到校提出同意證明及接送，始得離開學校。
- 六、 學生到校前請身心調適假，應依第二點規定辦理，不得事後補請。但情況特殊者，學校得同意事後補請身心調適假。
- 七、 學校規定之定期學業成績評量及學期補考期間，學生不得請身心調適假。
- 八、 身心調適假非屬事假，不適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五條第一項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之規定。
- 九、 學生請身心調適假者，不得申領全勤獎。
- 十、 本注意事項依教育部頒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身心調適假實施注意事項」修訂，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並追朔至 113 年 8 月 1 日。相關規定於期末校務會議將增訂於本校請假規定。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 高中部學生身心調適假 家長同意書

請假 人	高____年____班____號	姓名	
茲 知悉以下注意事項，並同意子女申請身心調適假。			
家長或實際照顧者簽名：_____年____月____日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 高中部學生身心調適假實施注意事項 113.09.05

- 一、 學生請身心調適假，應依學校所定請假程序辦理；每次請假，應以半日或一日為單位，且一學期以三日為限。
- 二、 請身心調適假時除應出具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同意之證明(如附件)外，無需檢附其他文件、資料，並依學校規定完成請假程序。證明請附於假單後，於左上角裝訂後繳回學務處。
- 三、 於校務行政系統報備請假時，假別請選擇「身心調適假」。
- 四、 學生到校前請身心調適假者，應於請假當日學校規定到校時間前，由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先行通知學校，並於請假期滿返校後，依學校規定補正請假程序。
- 五、 學生到校後始請身心調適假而提早離校者，學校應先了解學生身心不適之原因，並聯繫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及取得其同意後，學生始得辦理請假，並填寫臨時外出單後離開學校；請假期滿返校三日內，補送假單及證明班裡銷假。但情況特殊者，學校應聯繫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到校提出同意證明及接送，始得離開學校。
- 六、 學生到校前請身心調適假，應依第二點規定辦理，不得事後補請。但情況特殊者，學校得同意事後補請身心調適假。
- 七、 學校規定之定期學業成績評量及學期補考期間，學生不得請身心調適假。
- 八、 身心調適假非屬事假，不適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五條第一項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之規定。
- 九、 學生請身心調適假者，不得申領全勤獎。

衛生組宣導事項

一、新生健康檢查日程：

(一). 高一新生

檢查項目	日 期	備 註
胸部 X 光	09/19(四)13：30	請班長或幹部協助必要之準備事項，例如：同意書、回條、尿液檢體等收集。
尿液檢查	10/16(三)早自習(初檢) 10/30(三)早自習(複檢)	
全身檢查	10/01(二)-10/03(四)	
心臟病篩檢	12/09(一)(09:00)	外縣市畢業生(或轉入生)

(二). 國一新生

檢查項目	日 期	備 註
尿液檢查	10/16(三)早自習(初檢) 10/30(三)早自習(複檢)	請班長或幹部協助必要之準備事項，例如：同意書、回條、尿液檢體等收集。
全身檢查	10/01(二)-10/03(四)	
心臟病篩檢	12/09(一)(09:00)	外縣市畢業生(或轉入生)

二、疫苗接種

(一). 第一劑公費二價 HPV 疫苗：日期 113 年 9 月 26 日(四)13：30(有意願者)。

(二). 全校公費流感疫苗：日期 113 年 10 月 23 日(三)13：00、10/24 日(四)8：00 起。

三、服務學習課程

(一). 衛生組提供同學利用每日中午時間(1220-1250)及特殊節日(如：校慶，學期末大掃除)的服務學習之課程，歡迎有興趣的同學至學務處衛生組報名參加。

(二). 衛生組招募衛生糾察及環保志工，分別負責衛生評分與資源回收作業，除提供志工服務時數外，表現優良學生在期末將給予敘獎。

四、配合臺北市政府「低碳飲食愛地球」暨「校園減塑政策」活動

(一). 實施日期及方式：每月第一個星期三選定為「蔬食日」(日期詳如行事曆)

請同學配合「蔬食日」當天便當以當季蔬菜為主，但為均衡養分的攝取，菜單中將多增加豆類製品，但亦須盡量避免過多、過複雜的加工製品。

(二). 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協助加強宣導及配合。

※請協助提醒同學用完餐後勿在學校清洗個人便當及餐盒，用衛生紙擦拭後帶回家再做清洗。需要夜自習的學生請多帶一副餐具，不用免洗餐具。

五、防疫宣導：附件一

(一). 傳染病預防保健

1. 勤洗手，養成良好的個人衛生習慣。
2. 均衡飲食、適度運動及充足睡眠，以提昇免疫力。
3. 生病時，應儘速就醫，請假在家多休息。
4. 注意居家環境的衛生清潔及通風。
5. 流行期間，避免出入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
6. 患者之照顧者或接觸者應特別注意個人衛生。

(二). 生病不上學

為有效防止校園傳染病擴大流行，維護學生健康。依據「臺北市各級學校校園疑似傳染病通報及相關防治作業」及臺北市教育局相關規定，學生疑似感染下列疾病應請假在家自主管理並告知學校進行通報，復課必須經醫生診斷無傳染之虞。請落實生病不上學，以維護學生、幼兒及教職員工健康。

症狀	請假天數(確診日啟算)
流感	至少五天(含假日)
腸病毒	至少七天(含假日)
水痘	至少七天(含假日)

(三). 登革熱防疫

登革熱並不可怕，落實環境孳清，病媒蚊就會無所遁形。登革熱滅孑妙招：「巡」覓病媒孳生源、「倒」乾積水容器、「清」除環境廢棄物、「刷」淨斑蚊蟲卵。相關疑問可撥打免費防疫專線 1922。

六、因法定傳染病請假在家及返校上課相關標準

(一). 流感：

1. 生病教職員工生應在家休養 5 日，如 5 日內實有到校之需求，須退燒至少滿 24 小時，在校期間須全程佩戴口罩直到症狀解除滿 24 小時為止。
2. 倘若貴班有確診學生須於五日內返校考試，依防疫考量，請老師提醒「全班配戴口罩」。

(二). 腸病毒：

經診斷為腸病毒(含確診或疑似)，學生應請假至少 7 天直到症狀解除，以降低疾病傳播機會。

(三). 水痘：學生應請假至少 7 天至水痘結痂為止，以降低疾病傳播機會。

(四). 諾羅病毒：噁心嘔吐腹瀉等症狀解除至少 48 小時，再恢復上學。

※以上疾病皆須填寫【疑似傳染病通報單】回傳給衛生組，感謝老師的協助與配合。

七、健康促進宣導：

身體質量指數(BMI)大於 27 即屬肥胖體位，提醒您每日攝取五蔬果。週週累積運動 150 分鐘，每次 10 分鐘不嫌少，30 分鐘會更好，天天量體重，維持健康體(18.5-24)，遠離慢性疾病。

防流感 拒絕成為「行動病毒」

目前正是流感及其他呼吸道疾病流行的季節，不管你是否已經打了流感疫苗，都應該做好手部衛生與咳嗽禮節，生病在家多休息。你的不小心，就會將病毒再傳給下一個人！

防流感請重視衛生習慣

保護自己與他人，流感流行期間，應特別注意：

● 手部衛生

你的雙手一天摸過多少東西？



你若輕忽，病菌可能從眼、鼻、口侵入



正確洗手 保健康

- ✓ 使用肥皂或洗手乳洗手
- ✓ 洗手至少20秒
- ✓ 洗完用手帕或衛生紙擦乾
- ✓ 雙手不任意碰觸眼、鼻、口

● 咳嗽禮節

打噴嚏時，請遮口鼻！

打噴嚏還在用手罩口鼻嗎？小心！沾染病菌後，卻沒有立刻清洗的雙手，還可能繼續將病菌傳播給更多的人。

其實你有更好的選擇！打噴嚏或咳嗽時，

- ✓ 請以手帕或衛生紙遮住口、鼻
- ✓ 若來不及，請以衣袖代替，降低病菌傳播機會



● 生病在家多休息

生病還到處亂跑嗎？小心成為行動病毒！如果出現類似症狀，請注意：

- ✓ 戴上口罩並就醫
- ✓ 若符合公費流感疫苗優先對象（持續發燒48小時，或家人同事/同班同學有類似症狀者等），可告知醫師
- ✓ 生病應在家休息，避免再將病菌傳播出去



資料來源：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教育部關心您

開學了！切莫輕忽腸病毒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TAIWAN CDC



時常使用肥皂勤洗手



生病時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



流行期間，避免出入空氣不流通之公共場合



注意居家環境的衛生清潔及通風



水痘防治

✦ 水痘簡介

水痘是由水痘帶狀疱疹病毒 (Herpesvirus3, Varicella-Zoster virus) 所傳播之高傳染性疾病

✦ 傳染途徑

可經由皮膚直接接觸、飛沫或空氣傳染，接觸到水疱液或黏膜分泌物也可能感染。

✦ 潛伏期

2~3週，一般為13~17天。

✦ 傳染期

傳染性極強，出疹以前5天起（通常為前1~2天）到第一批水疱出現後5天之間都有傳染力，完全結痂後才不具傳染性。



✦ 症狀

1. 前驅症狀有微燒（37.5~39°C）、顫抖、腹痛、肌肉或關節酸痛約2~5天，幼兒時期打過疫苗的學生有時不會有這些症狀。
2. 皮膚上出現斑丘疹，然後多由臉、頭皮往軀幹及四肢延伸，全身性的皮疹逐漸快速顯現，隨後變成水疱，最後留下粒狀痂皮。

✦ 五大健康叮嚀

1. 施打疫苗是目前預防水痘的最佳方法，請戴口罩勤洗手，環境使用漂白水消毒，75%酒精無法殺水痘病毒。
2. 曾施打水痘疫苗者仍可能感染水痘，稱突破感染（Breakthrough infection），其症狀較輕微或較不典型。
3. 目前已有抗病毒藥物可以有效治療水痘，請立即就醫治療。
4. 學生得到水痘時，應請假在家休息不要到校直到水泡結痂（變乾變扁），且最好由醫師評估傳染力已大幅降低後再復課。
5. 感染者應避免接觸水痘高危險群，如未接種水痘疫苗的嬰幼兒、孕婦及免疫功能低下者等。



學務處衛生組關心您

一、 防溺宣導

1. 遇人溺水，應利用周邊物品（例：空保特瓶、救生圈、樹枝）進行陸上救援。救溺五步觀念，救人先自保，「叫叫伸拋划」。
2. 學會陸上救援技巧（如救生圈、救生繩、救生杆的拋送技巧及簡易浮具的製作等）。

相關訊息請參閱連結

防溺十招

- 第一招「戲水地點需合法，要有救生設備與人員」
- 第二招「避免做出危險行為，不要跳水」
- 第三招「湖泊溪流落差變化大，戲水游泳格外小心」
- 第四招「不要落單，隨時注意同伴位置」
- 第五招「下水前先暖身，不可穿著牛仔褲下水」
- 第六招「不可在水中嬉鬧惡作劇」
- 第七招「身體勞累，狀況不佳，不要戲水游泳」
- 第八招「不要長時間浸泡在水中，小心失溫」
- 第九招「注意氣象報告，現場氣候不佳不要下水」
- 第十招「加強游泳漂浮技巧，不幸落水保持冷靜放鬆」

二、 培養運動習慣

1. 國民身體素質是教育之根本，是國家的財富。立法院三讀修正通過的「國民體育法」第6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前三年並應安排學生在校期間，除體育課程時數外，每日參與體育活動之時間，每週應達一百五十分鐘以上。」目前學校做法為，運動代表隊及運動性社團、課餘時間、每節下課時間，鼓勵同學走出教室，肢體多活動，眼睛得到休息，並要求國一及高一的同學進行sh150每週每月運動時數的統計紀錄，藉由此一活動期望同學能夠養成規律良好的運動習慣。
2. 鼓勵孩子參與運動團隊增加運動技能，學校目前有國、高中男子籃球隊，國、高中男女排球隊、桌球隊、有意願者注意甄選時間或洽體育組。如有其他特殊專長者，可至體育組登記，以利提供相關競賽資訊。

三、 運動安全

1. 體育課應遵從師長指示參與活動，並注意運動器材操作原則。活動當中同學應有自我保護的能力，並提升運動時的專注力，才能降低運動傷害的發生。上課中不得嬉戲、開玩笑、不當推擠。課程中如有身體不適應立即告知師長。
2. 養成良好的衛生習慣，請同學在體育課服裝應著學校規定之體育服上課，並攜帶一件體育服於上完體育課後替換。
3. 提醒孩子記得攜帶水壺到校，運動中及運動後應隨時補充水分。

四、 查詢學生歷年體適能資料

學生體適能記錄，體育組每年皆有上傳資料，身分證號為帳號，學號為密碼，登錄後可選擇列印不同年度，再到學務處蓋章，部分學校要求要體適能測驗站所測成績，也請參閱相關測站資訊。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

五、 體育相關之其他重要行事

1. 7月舉辦班際球類比賽。
2. 7、8月體育營隊(7、8年級)
3. 8月開始籃、排、桌、羽球校隊甄選。
4. 113年度(上)7、8年級課後體育加強班。
5. 9月開始實施 sh150 每月運動時數填報，實施年級國一。
6. 10月17日開始校慶運動會競賽第一階段賽程，11/8校慶運動會。
7. 10/25日高二創意表演第一次驗收、11/1第二次驗收。(暫定)
8. 11-12月實施各年級體適能檢測。教育部體育署健康體適能網站，可供查詢學生歷年的體適能記錄，帳號：身分證號，密碼：學號。
9. 各年級體育認知測驗日期參閱行事曆。。
10. 體育組各類活動中均需要許多志工同學幫忙，志工同學可核發服務學習時數，請鼓勵同學踴躍參與。
11. 寒輔桌球比賽。
12. 寒輔體育營隊。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運動場館使用管理辦法

109 年 5 月 5 日主管會議通過

一、為維護運動場館設備及培養學生愛護公物，加強上課秩序，提高教學效能，特訂定本辦法。

二、本校體育場館設備管理單位學務處體育組，各場館管理人員如下：

場館名稱	管理人員	協助管理
室外運動場區(一樓風雨操場)	體育組長	體育老師及球隊教練
學生活動中心(三樓體育館)	體育組長	體育老師及球隊教練
桌球室(四樓)	體育組長	體育老師

三、體育場館管理原則：

(一)體育場館使用優先順序

1. 大型集會
2. 體育教學
3. 本校核可之活動
4. 運動代表隊
5. 本校教職員工

(二)體育課、校隊、社團進出體育場館一律由協助管理人員、社團活動組長開關門。

(三)運動場館為本校師生集會、上課及球隊使用，場地及設備須善加愛護，運動場館使用期間指導老師必須全程在場監督，並指導學生使用運動器材，場館中的設施如需要移動指導老師必須在場，共同維護場館設施，離開時請一位負責的同學做好整潔並恢復原狀、關閉門窗及清點器材，如有損壞公物須負賠償責任。

(四)進入場館內運動或活動，請穿運動鞋，勿穿皮鞋或高跟鞋，以免損壞地板。

(五)未經許可請勿變更或搬動附屬設備(桌、椅、球柱等)，應先徵得管理人員同意，並於使用後回復原狀。

(六)所有場館禁止隨地吐痰、嚼食口香糖、丟棄垃圾、汙損場地、禁止飲食、請勿攜帶任何食物、飲料進入場館內。

(七)各單位借用運動場地，以限該單位人員活動，不得轉借其他單位，並遵守場地秩序，不得妨礙他人。

(八)下課(班)後借用場地，須依本校場地借用管理要點，向總務處提出申請並知會體育組。

(九)學校運動設施借用期間，使用者應負責維持場內外秩序，並維護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用畢應即回復原狀；如有損壞應照價賠償，未即時回復原狀者，學校得僱工清潔或修復，所需費用由預收保證金項下扣除，如有不足應予追償。演講會、舞會、活動表演之音量以館內聽到為原則，不得影響鄰近教室之安寧。

四、本辦法經主管會議通過，陳報校長核可後施行。

總務處

總務主任：蘇明淦（分機 2401）

出納組長：莊舒琇（分機 2405）

庶務組長：李秉芳（分機 2402）

文書組長：方含文（分機 2407）

一、可以幫孩子選擇午餐的方式：

（一）自備：學校蒸飯箱每日上午 09：30 時開啟電源至 11：30 時關閉。

（採併班共用一台，本大樓在 3、5、6 教室，綜合大樓於東、西及北側教室中置放 1 臺，6 樓西側為多元教室先移除）

（二）家長溫馨送達：大門警衛室旁學生午餐補餐區設有便當架，請寫上班級座號姓名置於便當架上，放置時間為 11：30—12：00 時為佳。

（三）參加團膳：

1. 甄選：經 112 學年學生午餐供應委員會決議由天仁餐盒有限公司及榮彬食品有限公司提供。

2. 供應方式：每週同時由 2 家分別供應國中和高中部，每兩週相互更換。
各班逾 10 人以上即自成一供餐單位，未滿 10 人將和鄰近班級併班。

3. 餐費：每餐 80 元。

4. 繳費方式：以學期為單位，出納組會提供三聯單供學生以臨櫃、信用卡、超商或 ATM 轉帳方式。

（四）福利社提供簡單土司、麵包及牛奶等。

二、制服、運動服加做服務時間、地點、廠商電話與各項金額

（一）時間：每個月第三週週二中午 1150-1210。

（二）地點：國中部本大樓 107(群組)教室。高中部：綜合大樓 611 教室(多元教室)。

（三）書包、雙肩背包及皮帶任何時間可直接至福利社購買。

（四）訂購制服和運動服，建議先行電話訂購，以減少等待時間。

國中部：制服廠商連絡電話：廖先生 0930-059-374. 02-2597-8243 、

運動服廠商連絡電話：何小姐 0937-982-590、0912579948

高中部：制服廠商聯絡電話：張小姐 02-2740-3959

運動服廠商連絡電話：何小姐 0937-982-590、0912579948

(五). 國中部各項服裝費用如下：

項目	單價（元）	項目	單價（元）
制服長袖	380	運動服長袖	400
制服短袖	350	運動服短袖	350
制服長褲	460	運動服長褲	350
長袖毛衣 (選購)	600	短袖圓領T恤	290
女生百褶裙 (選購)	320	運動外套	650
皮帶	230	運動服短褲	280
帆布反光書包	360	刷毛搖粒帽T (選購)	550 +繡學號50
雙肩背包 (選購)	660		

(六). 高中部各項服裝費用如下：

項目	單價	項目	單價
西裝外套	2,100	長袖運動服	500
長袖襯衫	850	短袖運動服	400
短袖襯衫	800	運動長褲	550
長褲	1,200	運動外套含背心	1,500
領帶（領結）	240	運動短褲	400
制服裙- (選購)	900	皮帶	400
毛背心- (選購)	950	帆布反光書包	360
實驗衣- (選購)	400	雙肩背包 (選購)	660

- 三、書本短缺處理：新書請盡早發給學生，如有短缺立即向總務處幹事反應；
書本簿本如有遺失：請學生到總務處登記，學校自編教材於當日提供，其餘建議同學到合作書局自行採購。
- 四、冷氣開放方式與時機：
- （一）. 開放方式：國中部由總務處統一開啟與關閉，高中部各班視天氣自行開關。
- （二）. 開放時機：室外溫度攝氏 27 度以上即開冷氣。
- 五、每個樓層都設有冷、熱水及冰水殺菌飲水機 3 台，供應同學使用。
- 六、國中部同學若因行動不便請到總務處庶務組辦理無障礙電梯卡，以方便上下樓梯。
- 七、男女無障礙廁所：本大樓設於 2 樓，新建綜合大樓分別設於 1、3、6 及 9 樓。
- 八、暑假輔導期間累積請假 5 天以上，請於開學後一個月內到出納組領取「輔導退費申請表」，經家長蓋章、學務處證明請假日數，到出納組申請退費。

外語中心

外語中心主任：蕭行恕（分機 2601）

外語中心組長：魏筠臻（分機 2602）

一、英語會話課

本校國一、二、國三直升班、及高一、二各班每星期皆有外師授課之英語會話課，採小班制上課，依學生單雙數座號分班。

二、國際學程班

本校為英國牛津考試局 IGCSE 認證學校，每年針對國一新生招收一班 25 名學生，於每日 17:00-18:00 進行國際學程。甄選方式分為筆試及口試兩部分，分別於暑輔第 2 周及第 3 周舉行。課程共有 5 科目分 3 年開課，採用牛津出版社原文教材，外師授課，修畢可參加科目考試，通過 5 科等同於獲得英國普通中等教育文憑。

三、ESL 專班

為兩年制課程，每年招收 50 名國一新生。每周一三五第 9 節上課。甄選方式分為筆試及口試兩部分，分別於暑輔第 2 周及第 3 周舉行。課程採用牛津出版社原文教材，外師授課。

四、國一課後多元活動

開設全民英檢初級、全民英檢中級兩門課程，不須參加考試即可報名。

五、英語檢定考試

每學期皆於本校場地舉辦英語檢定考試，規劃多益測驗、及全民英檢中級以上之考試。

六、Firefly 英語雜誌

每學期出刊，歡迎同學踴躍投稿，豐富自身學習歷程。

七、國外升學

本校與多所國際知名大學簽訂合作備忘錄，只要通過校內選拔獲得學校推薦，就有機會進入國際知名大學，其中雪梨和阿姆斯特丹都是世界百大，如果有機會進入就讀，是拓展國際視野絕佳選機會。外語中心定期會舉辦國外大學的升學講座和相關考試資訊，有興趣的同學可以從高一開始關注。

輔導室

輔導主任：林美珍（分機 2501）

輔導組長：鄧佳紋（分機 2502）

一、 有關學生輔導事宜，除與導師聯繫外，歡迎來電與各班責任輔導教師討論。

輔導教師	分機	責任班級
鄧佳紋	2502	國一 1. 2. 3. 9 高三 7. 8. 9
陳佩琪	2503	國一 4. 5. 6. 7. 8. 10. 11 高一 6. 7. 8. 9 高二 6. 7. 8. 9 高三 4. 5. 6
徐宇葳	2504	國二 1. 2. 3. 4. 5 高一 1. 2. 3. 4. 5 高二 1. 2. 3. 4. 5 高三 1. 2. 3
呂冠彥	2505	國二 6. 7. 8. 9. 10. 11 國三全

二、 提醒家長在管教孩子時應避免肢體衝突，若有家暴情事，將依規定通報社會局。

三、 若您的孩子疑有特殊教育需求，請盡速向輔導室提出，輔導室將協助後續鑑定。

四、 家庭教育活動

（一）. 家長成長工作坊

1. 時間：10 月 17 日、10 月 31 日、11 月 14 日、11 月 28 日，週四 09:00-11:00

（此為免費工作坊，需連續參加四次）

2. 帶領者：李家雯(海蒂) 諮商心理師

3. 內容：教養是一段自我探索之旅，然新時代的師長與父母經常陷入過去舊有教養經驗和現代多元教養新知的兩難之間，總想提供孩子所謂“最好”…卻忘了回歸最貼近自己「最適合」的方式。透過阿德勒心理學的角度，協助家長們理解孩子的內在需求，探討孩子無法溝通，拒絕連結的表象問題行為，背後所可能代表的深度核心議題；同時藉由阿德勒心理學所提倡之「正向引導」態度，以「未來目標導向」的方式，認識鼓勵與引導技巧，協助孩子長出勇氣，強化其生活上的適應力與求學動力，鼓勵家長們成為孩子的勇氣催化者，也為自己在生活中帶來溫和而堅定的力量。

4. 費用：免費。

5. 報名方式：填寫線上表單(網址：<https://reurl.cc/93Vg4V>)，
依報名順序至多錄取 20 人。

6.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週一)中午 12:00 止。



(二). 家庭教育講座(採線上報名，報名資訊將於講座前另行公告校網)

場次	講座名稱	時間	地點	主講人
1	脫癮而出不迷網-- 數位時代家長的 3C 教養策略	11 月 19 日(週二) 14:00-16:00	生涯規劃 教室	陳志恆 諮商心理師
2	腦科學反思孩子的偏差行為	12 月 13 日(週五) 09:00-11:00	視聽教室	謝伯讓 臺大心理系教授

五、高三學測祝福活動：113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五)。屆時請家長共襄盛舉，一同為孩子加油打氣。

圖書館

圖書館主任：林機賢(分機 2701)

資訊組長：張淑婷(分機 2702)

「eClass App 校訊通」 使用說明

一、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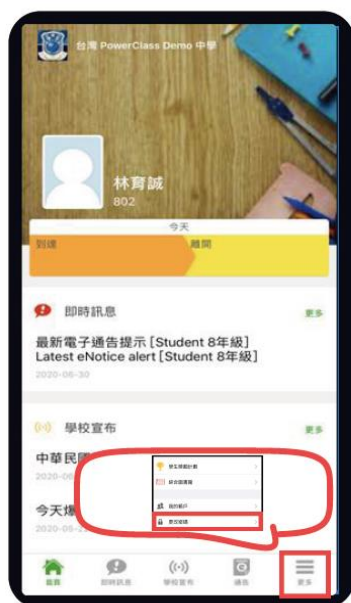
- (一) 自本學年度起，將開始使用「eClass App 校訊通」，「eClass App 校訊通」旨在協助學校改善校內及家長、學校間的溝通，解決「通訊渠道不足」、「行政工作繁複」、「訊息未能有效發放」等難題。eClass App 設有家長、教師及學生版本，讓使用者能在手機上即時接收學校訊息。
- (二) 請家長們先下載 App 使用。若有無法登入問題，請洽資訊組詢問(請於手機商店搜尋「eClass parent」，App 顏色為綠色)。
- (三) 登入帳號：p+學號(共 9 碼)；登入密碼：yp+學生西元生日 8 碼(共 10 碼)。

二、功能說明(App)

(一). 更改密碼

1. 點選更多≡進入更改密碼/設定

iOS



Android



2. 設定新密碼



(二). 加入多位子女

1. 點選更多≡進入我的帳戶



2. 點選+



3. 回到登入畫面，再輸入另一位子女之家長帳號/密碼。不用登出系統，就可讀取該子女相關資訊。

(三). 學校宣布：學校的宣布事項可有效讓家長更了解學校的最新消息，也能方便簡單地查看相關訊息。

1. 點選學校宣布

iOS



Android



2. 檢視學校宣布列表

iOS



Android



3. 檢視學校宣布內容

iOS



Android



(四). 電子通告-家長：透過電子通告讓學校與家長更有效的維持溝通橋樑。家長可隨時透過APP 簽署通告，隨時查閱舊有通告紀錄，方便簡單。

(在家長通告裡也看得到學校發給自己子女的通告內容，但不能幫子女代簽通告)

1. 點選通告

iOS



Android



2. 檢視通告列表

iOS



Android



3. 檢視通告內容並簽署

iO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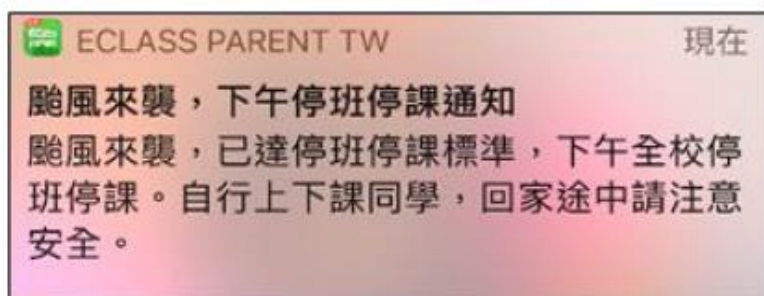


Android



(五). 即時訊息：緊急事情宣布、訊息提醒，都可用即時訊息呈現。

即時訊息手機通知提醒



1. 點選即時訊息

iOS



Android



2. 查看即時訊息

紅色：未讀；綠色：已讀。

iOS



Android



3. 回覆已閱

若訊息發送時，設定需「回覆已閱」亦可「回覆已閱」

iOS



Android



(六). 聯絡簿：聯絡簿用作紀錄學生的功課與練習等。家長可用 APP 翻查學校老師出的作業內容，並為子女檢查功課。

1. 點選聯絡簿

iOS



Android



2. 檢視今天作業列表

iOS



Andro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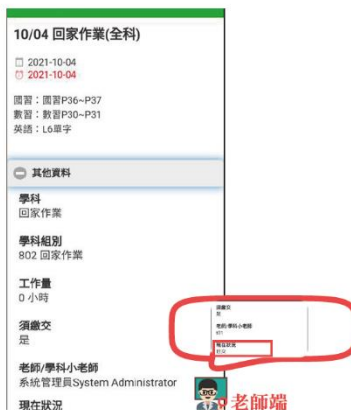
3. 檢視作業內容

老師可進行繳交作業管理。

iO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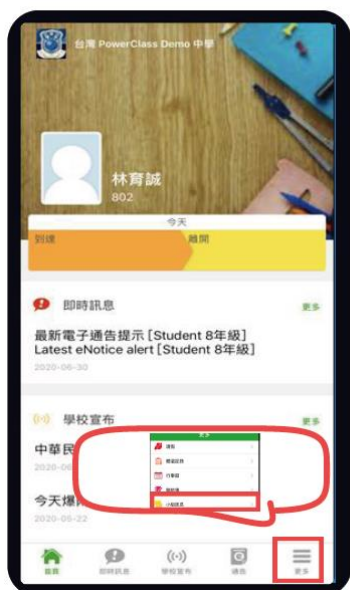
Android



(七). 小組訊息：透過小組訊息功能，家長和老師可發送群組或一對一訊息，讓彼此的溝通渠道更為暢通、即時。

1. 點選小組訊息

iOS



Android



2. 檢視小組訊息列表

iOS



Android



3. 檢視小組訊息內容

iOS



Android



(八). 行事曆：家長可透過手機 App 隨時查看學校行事曆，瞭解學校近期活動與子女校內活動。

1. 點選行事曆

iOS



Android



2. 查看行事曆內容

iO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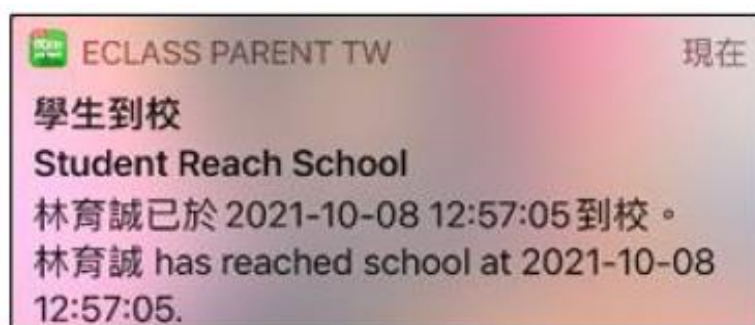
行事曆						
3月 2023						
週日	週一	週二	週三	週四	週五	週六
26	27	28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9	公告補課名單					
13	備課日					
13	高中補考					
20	備課日					
25	運動會					
27	運動會補假一天					

Android

行事曆						
2023-02 2023-03 2023-04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26	27	28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2	3	4	5	6	7	8
9	公告補課名單					
13	備課日					
13	高中補考					
20	備課日					

(九). 到(離)校刷卡：家長可即時掌握學生上學、放學時間，更清楚學生上下課安全。

即時訊息手機通知提醒



1. 首頁即顯示學生當日到、離校時間

iOS



Android



2. 查看考勤紀錄

iOS



Android



3. 查看當月上下課刷卡紀錄

iOS



Android



三、 eClass 校訊通(網頁版)

網址：<https://yphs.eclass-apps.com/>



※請家長每天打開 eClass App，以便得知最新之相關資訊。

「學校校園公告」 使用說明

學校校園公告(最新消息、競賽活動、營隊活動、獎助學金、校內考試、榮譽榜、升學資訊、升學表現)及學期行事曆查詢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Yanping High School website. At the top right, there are links for 'School行事曆' (School Calendar), 'Yanping FB', and 'English'. The main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Home', 'School Introduction', 'Admission Information', 'Campus Announcement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dministrative Units', 'Internal Organization', 'Administrative Records', 'eClass School Communication', 'Library System',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there is a large banner celebrating the 113th academic year university entrance exam results, mentioning a total of 195 students from Yanping High School and 195 students from the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Medical School. A sidebar menu on the left lists various announcement categories: 'Latest News', 'Competition Activities', 'Campus Activities', 'Scholarship Awards', 'Internal Exams', 'Honor Roll', 'University Information', 'Teacher Training', 'Parent Training', and 'University Performance'.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ampus Announcements' page. At the top, there is a search bar and a 'Keyboard Operation Guide' button. Below the search bar, there is a row of buttons for different announcement categories: 'Latest News', 'Competition Activities', 'Campus Activities', 'Scholarship Awards', 'Internal Exams', 'University Information', 'Honor Roll', 'Teacher Training', and 'University Performance'. Below this row is a table of announcements.

日期	標題	公告類別	發佈單位	瀏覽
2023-07-27	置頂 公告 112學年度日本國際教育旅行實施計畫及報名表	最新消息	訓育組	85
2023-07-25	置頂 公告 服裝學號廠商代編服務	最新消息	庶務組	417
2023-07-25	置頂 公告 本校112學年度國一課後多元活動資訊	最新消息	研發組	492
2023-07-24	置頂 112學年國際學程暨ESL專班(口試名單及到考須知)	最新消息	外語中心	1,061
2023-07-24	置頂 本校112學年度《第四次教師甄選》公告	最新消息	人事室	433
2023-07-19	置頂 重要 112學年度新生(國一、高一)校隊甄選日期公告	最新消息	體育組	1,273
2023-07-17	置頂 競賽 學科能力競賽校內初賽考試時間地點公告	最新消息	設備組	1,412
2023-07-14	置頂 重要 本校112學年度高一實驗班新生重要須知	最新消息	註冊組	2,528
2023-06-28	置頂 111學年度第2學期期末暨暑期行事曆1120719修訂	最新消息	文書組	3,593
2023-07-27	公告 112學年度日本國際教育旅行行程說明會	最新消息	訓育組	19
2023-07-27	公告 111-2高一、高二補考名單公告	最新消息	註冊組	73
2023-07-27	競賽 本校國三3對3籃球比賽賽程時間表及賽程表	最新消息	體育組	44
2023-07-27	公告 輔導室徵求打字義工	最新消息	輔導組	74
2023-07-27	轉知 112年國立清華大學高中學生科學人才培育計畫物理組/生科組招生簡章	最新消息	設備組	40

家長如需登入校務行政系統辦理請假或查看成績等事宜，可申請親子帳號綁定，此為家長專屬獨立帳號，可避免使用學生帳號造成密碼混淆。

- (一)親子帳號綁定流程，由酷課雲首頁(<https://cooc.tp.edu.tw/>)「親子綁定」專區進行申請作業，家長可透過電子郵件或手機號碼即可取得登入驗證碼，一次登入可申請綁定多位學生，一站式的流程服務簡化申請作業。
- (二)親子帳號綁定操作指引請參閱網址 <https://reurl.cc/kr96nd>。



教育部中小學家長數位學習知能指引（節錄）

2022 年底 ChatGPT 發布後，生成式人工智慧（GenAI）旋風席捲全球教育界，推動加速數位教育更加適性化、智慧化及全球化。家長在孩子的學習過程中扮演著不可或缺的角色，該指引強調了親子共同成長的重要性，並指出家長作為孩子學習推手的關鍵影響力。在數位學習的旅程中，家長的陪伴與支持至關重要。

本指引旨在提供數位學習在學習的重要性及優勢包含個人化學習及多元化數位學習資源，以及家長在家中如何運用數位科技輔助孩子學習、建立良好的數位學習環境，以確保安全和負責任的數位科技使用。

第一部分：「學習趨勢與願景」

隨著數位科技與人工智慧發展趨勢，在生活、教育與工作意義、目標及方式都深受影響。因此，本部分邀請家長們綜覽近年國際數位學習的趨勢，了解政策與資源投入的目標與願景。

第二部分：「數位學習的重要性與優勢」

闡述數位科技在教育中的角色和優勢，孩子能正確使用數位科技並具備數位公民涵養，獲得優質的教育機會與未來競爭力，同時數位學習能提供靈活的學習時間和地點讓孩子可以隨時隨地學習，擁有更多自由時間進行自我探索。

第三部分：「家庭數位學習的實施建議」

提供實用的家庭數位學習措施包括如何運用數位科技輔助孩子學習、建立良好的數位學習環境，以及確保安全和負責任的使用數位科技，幫助您成為孩子重要的數位學習的夥伴。

本指引強調家長在孩子數位學習中扮演著關鍵角色。您的支持和參與對於孩子的數位學習至關重要。我們誠摯的邀請您與我們一起探索這個充滿可能的數位世界，陪伴孩子在數位時代中成長、學習和蓬勃發展。讓我們攜手合作，共同引導孩子成為具有自主學習能力和數位素養的數位公民。

完整「家長數位學習知能指引」請掃描：



<https://reurl.cc/ReW0je>

中小學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注意事項(教師、行政人員及家長版)

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 日臺教資(三)字第 1132702614 號函核定

延平中學資訊組整理

近年來，「生成式人工智慧」(Generative AI)工具和「深偽技術」(Deepfake)等的蓬勃發展，為社會帶來許多新的機會和改變，這些技術改變了我們原本獲取知識、傳播訊息、創造內容的方式，同時也增加了許多使用風險。為了幫助家長提升「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使用素養，以善用相關技術並避免造成誤用或濫用，提供以下六個要點作為使用參考。

- 一、**理解「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產生的內容可能有所偏誤：**由於這些用來訓練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的資料可能本身帶有成見及錯誤，那麼產出的結果就會有偏差或錯誤，且工具本身無法自行判斷所產出的結果是否正確和合理。所以當我們在使用時應仔細檢視結果的正確性。
- 二、**理解「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可能會減少訊息的多樣性：**如果訓練資料不夠多元，結果可能會強化單一文化的觀點。因此，應該結合自己的經驗和批判性思維來檢視生成的內容，而非全盤接受。
- 三、**理解「生成式人工智慧」內容的辨識工具僅能作為初步篩檢：**隨著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的快速發展，有許多可以協助辨識生產內容的工具。我們需要了解這些辨識工具只能作為輔助與參考，仍需仰賴常理、直覺和其他證據來判斷內容真實性。
- 四、**察覺「深偽技術」日益逼真會產生不實的內容：**深偽技術是能修改臉部影像的深度仿造技術，這些技術能製造逼真的假影片和圖像，需謹慎對待未經審核的內容，並留意該內容是否為深偽技術合成，和判斷可能的目的與動機。
- 五、**意識「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可能洩漏個人與組織的隱私與機密：**部分用來訓練的資料庫目前在取得、儲存和使用上都還沒有完備的法令、規範及倫理上的監管機制，在使用時提供的個人資料、敏感訊息及機密數據，都可能會被收錄到訓練資料庫中，使用時應慎重考量提供的個人資料及敏感資訊。
- 六、**避免過度依賴「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而侵犯智慧財產權與違反學術倫理：**我們需規範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於學業的時機與方式，並提醒學生使用時可能會侵害他人的智慧財產權，以及有違反學術倫理的疑慮，如沒有提供出處將造成概念上的抄襲。

生成式人工智慧技術的發展，為我們的生活帶來了許多便利，並廣泛運用在各種情境中，卻也伴隨著一定的風險和挑戰。在這個數位時代，我們應該保持對資訊來源的高度警覺，不要輕易相信未經證實的訊息，並學會如何辨別虛假資訊。同時，我們要提升自己思辨的能力，批判性地分析和評估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所產生的內容，避免被誤導。遵守相關的道德和法律規範，確保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時不違反社會常規與資訊倫理。最後，我們應該加強自己的數位素養能力，才能在享受科技進步帶來高度便利的同時，減少科技帶來的風險，讓負面影響降到最小。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圖書館課後使用管理辦法

108 年 10 月 15 日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
109 年 11 月 10 日主管會議修訂後實施
110 年 11 月 09 日主管會議修訂後實施

- 一、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圖書館(以下簡稱本館)為維護師生課後使用圖書館空間及設備之權利，特訂定本管理辦法，以為師生使用之規範及執行之依據。
- 二、開放對象：本校學生、本校教職員工。
- 三、開放用途：學生課後自習、教職員工課後使用。
- 四、開放及刷入時間：
學期中課後開放及刷入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16：40-21：00。
寒暑輔導課後開放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12：00-17：00。(不須預約)
星期六及星期日不開放，或經政府公告之連續假日、補行上班上課日亦不開放。另配合學校活動、工程或颱風，依狀況另行公告不開放時間。
- 五、開放區域：圖書館四樓 A 區(136 席)、B 區(38 席)、C 區(107 席)，共計 281 席。
為節約能源，(A 區+B 區)預約之座位須達到 80%以上，才會開放 C 區座位之預約。
沙發區(9 席)夜間不開放預約，僅保留給教職員工優先使用。
- 六、預約座位方式：
 1. 凡課後欲使用圖書館之學生，可於任何地點透過網路或各班電子班牌自行登入「圖書館預約座位系統」進行預約。預約以週為單位，不能跨週預約，預約時間為每週的週日至下星期的週五，每人於可預約的當天只能預約 1 個座位；最多可預約該週有開放預約的 5 天座位。
若想取消預約，可事前登入系統取消預約，最遲須於當天 17:00 以前完成取消手續。
 2. 學生於當天自習開始刷入期間，須持數位學生證刷卡進入，離去時亦須刷卡登出。
 3. 預約座位分為「自由劃位」與「系統指定」兩種(皆需刷卡簽到)：
 - (1)自由劃位預約：在可預約的期間，及當天 18：00 以前，可自由選擇有開放的座位。超過時限則當天「自由劃位」的「預約」功能即刻失效。
 - (2)系統指定預約：未能事前自由劃位的同學，當天可直接於圖書館入口處刷卡入館，由系統指定隨機產生之座位，不能自由劃位。
 4. 凡課後欲使用圖書館之學生，最遲於當天 18：40 須持數位學生證刷卡進入館內使用，超過時限仍可刷卡進入，但將以登記違規一次處置。
 5. 學生可於登入「圖書館預約座位系統」後，查詢最近已完成預約之座位，及過往之刷入刷出記錄、違規記錄。凡被登記違規、停權者，請自行上網查看，不另行通知。
- 七、若違反以下規定，將登記違規之使用情形，做為後續處置依據：
 1. 「自由劃位」預約座位後，若未經取消手續且當天未到者，登記違規一次。若有預約座位的當天，請假未到校者，仍應上網進行取消預約座位的動作，否則仍會被登記違規一次處置。
 2. 凡預約座位當天，未依規定於 17:00 以前完成取消且當天未到者，或於 18：40 以後才刷卡登入者，或未依規定刷卡登出者，皆登記違規一次。
 3. 已刷卡登入，但 18:40 之後才入館者，登記違規一次。中途離開，逾時歸返者，登記違規一次。
 4. 未經預約程序逕行入館使用者，或未依預約之座位就座者，或未經正門進出者，登記違規一次。
 5. 攜帶食物、飲料入館者，登記違規一次。穿拖鞋或涼鞋入館者，登記違規一次。
於圖書館外空地用餐、飲食、棄置垃圾者，登記違規一次。
 6. 聊天或討論功課或吵鬧喧嘩或隨便走動者，登記違規一次。使用手機者，登記違規一次。
 7. 其他未符合圖書館使用規定者，登記違規一次。
 8. 累計違規次數達 2 次者，自違規達 2 次之隔日起算，停權 15 天(含假日)，系統並自動取消停權期間之預約。
 9. 學生課後使用圖書館需帶數位學生證親自刷卡進出，不得使用他人證件，一旦查獲冒用他人證件，冒用者自隔日起停權 30 天，並提報學務處依校規處分。
- 八、圖書館使用規定：
 1. 學生使用圖書館應著本校校服或體育服(勿穿拖鞋或涼鞋)，保持服裝儀容整齊。
 2. 不得以任何形式佔用他人預約之座位。
 3. 離開圖書館時應將個人座位物品攜走，未攜走之物品，管理人員得逕行將物品移至暫存置物區，且不負保管責任。離開時應將使用區域恢復原狀，如破壞館內設備應照價賠償。
 4. 應保持座位周遭與桌面環境之整齊與清潔。
 5. 為維護讀者閱讀品質，館內應避免發出聲響等干擾他人閱讀之行為。
 6. 館內不提供插座充電，行動電話須關機，以維持寧靜。
 7. 停權期間學生禁止借用圖書館座位、書籍、設備、空間之權利。
- 九、本管理辦法經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圖書館誠徵家長志工

協助項目：

~ 歡迎具有主動、奉獻及服務熱忱的家長們擔任圖書館志工 ~

圖書館館藏流通業務(含借還書服務)、館藏圖書上架整理作業、圖書館環境維持、諮詢服務、報章雜誌整理、新書介紹。

服務時間及需求人數，如下時段：

服務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上午 (3 小時) 08:50~11:50				2 位	2 位

擔任家長志工者皆可協助申請志願服務紀錄冊及提供志工服務時數。

歡迎有興趣的家長協助圖書館志工工作，報名請填寫下方表單。



<http://gg.gg/1bxilo>

☆☆敬邀您一起來享受閱讀與服務的樂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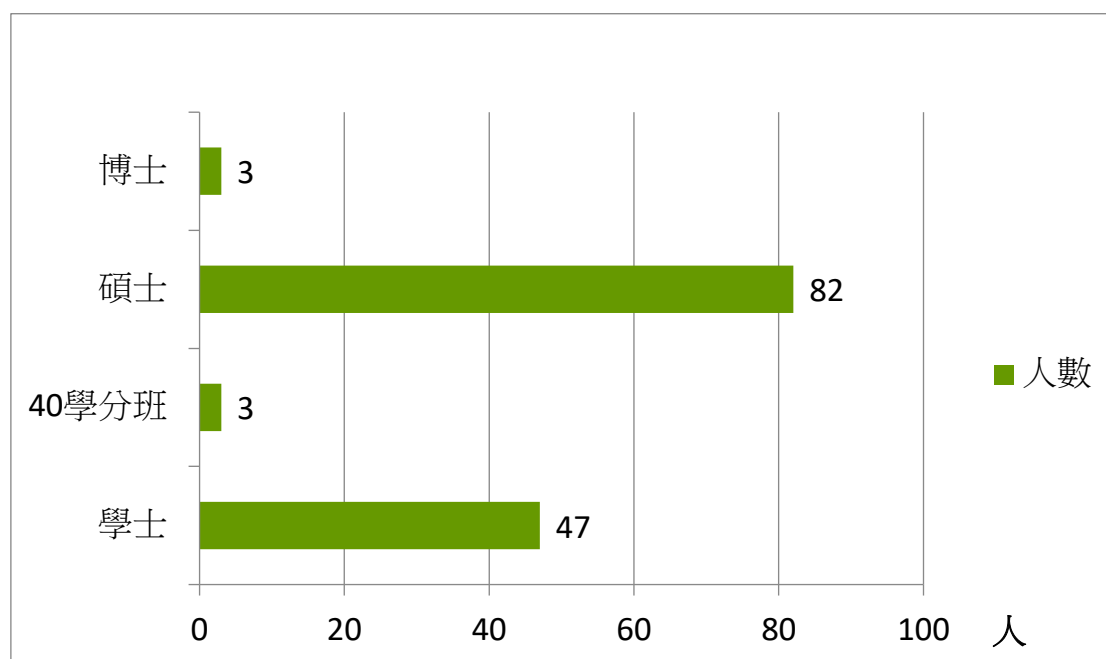
人事室

人事室主任：吳宗修（分機 28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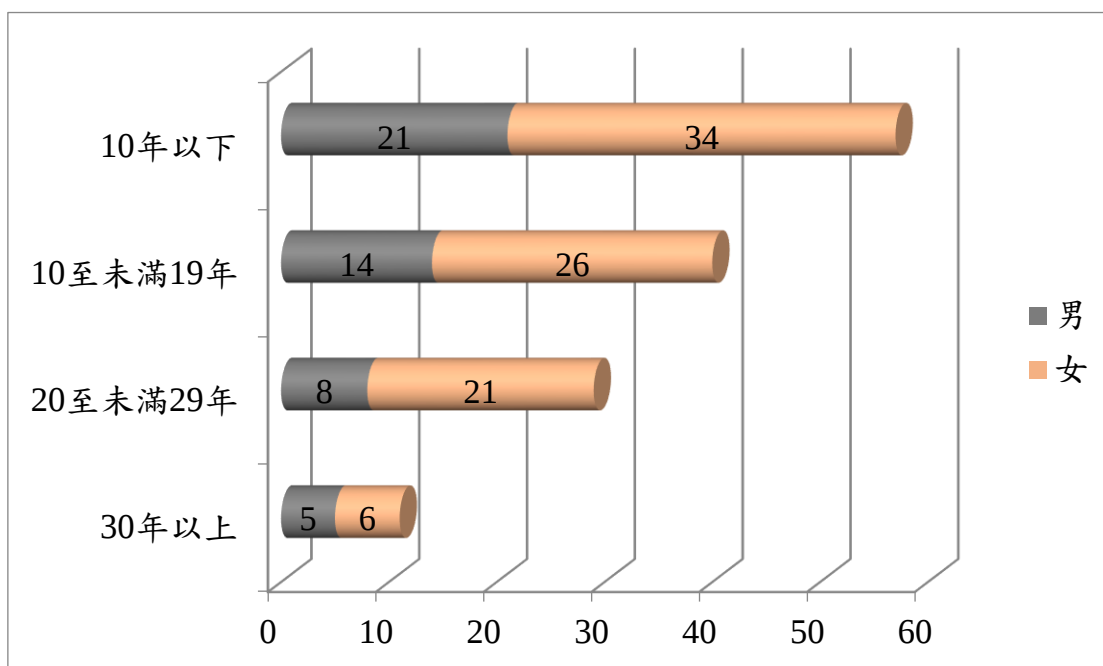
一、本校教職員工概況

類 別	人 數	備 註
教 師	135	含校長，專任 120 人(89%)、代理 15 人(11%)
職 員	30	
工 友 等	6	含技工、工友、計時人員等
合 計	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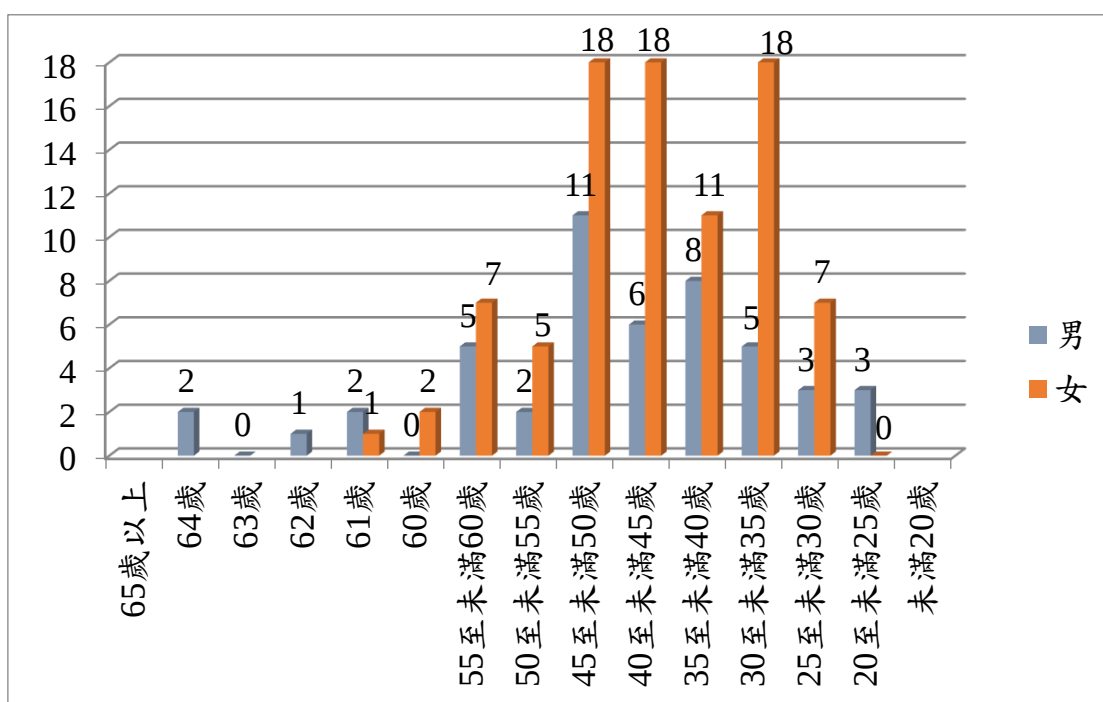
二、本校教師學歷分布狀況：



三、本校教師教學年資狀況



四、本校教師年齡分布狀況



五、本校教師具專業合格教師證書，合格率 99%。